

公司代码：600713

公司简称：南京医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按照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1,310,231,012股计算，本次实际用于分配的利润总计209,636,961.92元，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剩余可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23年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京市国资委	指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医药、公司、本公司	指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新工投资集团，南京新工投	指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Alliance Healthcare	指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一家依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公司），公司股东
金陵药业	指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白敬宇	指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中山制药	指	南京中山制药有限公司
南京梅山医院	指	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艾德	指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益同	指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南药湖北	指	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中山医疗	指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同春	指	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天星	指	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华东医药	指	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康捷物流	指	南京医药康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药业	指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鹤龄药事	指	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鑫一汇	指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康大彩印	指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南京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Jing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建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骏	王冠
联系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层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层
电话	025-84552601	025-84552680
传真	025-84552601	025-84552680
电子信箱	liwenjun1@njyy.com	wangguan@njyy.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2013年12月24日，公司公告办公地址搬迁至：南京市雨花台区小行尤家凹1号（南京国际健康产业园）8号楼。2、2019年7月9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云密城A幢9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2
公司网址	http://www.njyy.com
电子信箱	600713@njy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战略与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京医药	60071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徐春、吴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的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蕾、叶佳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53,589,664,728.20	50,221,563,813.03	6.71	45,123,195,14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825,648.39	595,667,803.00	-3.00	505,182,81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5,823,047.46	578,993,641.75	-0.55	458,669,48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405,193.03	-682,312,678.03		695,330,717.0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35,194,234.05	5,999,859,477.67	7.26	4,606,308,664.47
总资产	28,410,231,716.06	31,650,959,639.82	-10.24	25,885,712,415.3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475	-6.32	0.4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475	-6.32	0.4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4	0.461	-3.69	0.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91	10.577	减少1.286个百分点	11.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59	10.281	减少1.022个百分点	10.17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081,790,518.45	13,261,333,972.81	13,203,658,118.16	13,042,882,11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157,852.44	159,484,028.97	131,653,503.45	137,530,26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9,497,880.77	150,532,040.70	133,506,575.30	142,286,55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016,751.84	734,950,390.23	-1,762,587,854.61	6,390,059,409.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4,134.87	23,789,694.93	60,542,41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57,241.46	28,762,617.64	15,474,014.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31,634.87	-28,133,300.50	-6,847,045.1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91,355.36	5,691,919.94	17,226,784.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314,214.83	2,052,930.88	5,429,275.11
合计	2,002,600.93	16,674,161.25	46,513,327.4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 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565,464,229.94	2,110,966,319.68	-454,497,910.26	2,269,24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4,083,042.49	195,260,945.74	1,177,903.25	2,365,032.50
合计	2,759,547,272.43	2,306,227,265.42	-453,320,007.01	4,634,275.39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全体股东关心支持和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和“价值发现、批零协同、药械相长、适度延伸、数字赋能”发展思路，面对严峻形势和挑战，攻坚克难、守正创新，积极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业绩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报告期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535.90 亿元，同比增幅 6.71%；实现利润总额 9.78 亿元，同比增幅 7.95%；实现扣非后利润总额 9.77 亿元，同比增加 10.83%；实现权益净利润 5.78 亿元，同比下降 3.00%；剔除 2022 年公司子公司辽宁南药民生康大医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清算及注销登记，公司对其无法收回的款项纳税调整影响所得税费用，增加去年同期权益净利润 4,419.09 万元等不可比因素，权益净利润同比增幅 4.78%。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06 亿元，同比增加 25.89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改善成效显著。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4.46%，同比下降 4.36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64.35 亿元，同比增幅 7.26%，在合理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的同时，实现了股东资产保值增值。

（二）深化改革，“创一流”工作取得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面推进并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各项改革任务的基础上，积极实施“创建一流示范企业”专项行动并推进“对标一流提升行动”，“创一流”行动年度完成率达到预期目标。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全级次企业职业经理人改革工作，年内组织 11 家一级子公司开展市场化选聘，进一步配强、配齐子公司领导班子队伍。加强职业经理人的市场化考核工作，激发干事创业活力。开展一级子公司领导班子队伍建设调研并形成人才调研报告，为公司决策提供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状”、2022-2023 年度医药供应链“金质奖”十佳供应链企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药物流分会颁发）、江苏“AAA 级信用企业”认证。

（三）夯实主业，提升渠道竞争优势

公司继续推进市场网络项目，深耕现有重点业务区域。安徽区域成立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促进医疗器械商业合作；湖北区域设立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不断拓展网络布局。公司强化供应链管理并提升供应链协同能力，增进与上游战略供应商交流互访，报告期内开展重点合作项目 125 项。加快创新药、国家集采品种、国谈品种引进，上市新药引进率达 84.66%，新药累计销售同比增长 250.11%；第八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引进率达 95%；国谈品种引进率达 99.15%，累计销售同比增长 29.44%。公司加快营销药品管线建设，积极拓展特医食品、医美药妆、血液制品等大健康产品管线。中药药事服务业务（接方、审方、调剂、复核、代煎代配）服务医疗机构客户数达 91 家，销售同比增长 27%。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医患一体智慧中药药事服务项目》荣获 2023 年度江苏省轻工协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四）强链补链，多措并举补强短板

公司在做好商业网络延伸和服务能力延伸基础上，进一步围绕产业及价值链延伸，通过基金化投资助力强链补链。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在报告期内围绕产业链上游以获取采购渠道进行产业投资，已投资项目方向为医疗器械、诊断试剂产业链等，协同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围绕“批零协同、药械相长”补强短板，公司零售业务经营质量明显提升，医疗器械业务继续保持增长。2023 年，公司零售整体主营业务收入约 23.28 亿元，同比增长约 15.07%。医疗器械业务保持良好发展势头，销售约 38.37 亿元，同比增长约 13%，近三年复合增长率达 42.5%。

（五）创新驱动，数字化转型稳步推进

公司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咨询项目结项，形成《南京医药“十四五”数字化建设规划纲要》及《三年行动计划》。数字基地建设启动南京医药数字化技术底座项目；业务中台建设项目（一期）上线；结合数字供应链项目建设，一方面推进南京、福州及合肥三地的重点物流建设，同步开展南京区域物流一体化、江苏零售物流一体化项目，启动物流流程标准化建设项目，物流到货预约系统和物流客户服务系统分别上线试运行及陆续投入使用，另一方面，推进医疗机构药事服务项目和 SPD 项目（多家医院 SPD 项目上线验收或处于实施中）；结合数字零售建设，“南京医药患者服务云平台”已开通 66 家门店，平台累计产生订单 1.7 万余笔，支撑销售超 10 亿元；数字运营决策方面，推进财务管控相关系统在分子公司的上线实施；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项目完成验收并在 20 家子公司推广应用。

报告期内，《南京医药“十四五”数字化转型战略规划纲要》荣获“2023 全国医药行业数字化转型标杆案例”；公司申报的《基于智慧供应链的医药流通共享协同平台建设》案例成功入选第五届（2023 年）全国智慧企业创新案例。

（六）防范风险，增强集团化管控与合规管理

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体系建设，配齐建强子公司董事会组成，建立健全相关机制，提升履职尽责能力。

公司创新实施南京医药审计内控专业线垂直一体化管理模式，持续推动全覆盖式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治。加强招标管理、工程项目建设过程的风险监督把控，开展南京医药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司法律服务及合规管理。推动重大资产盘活及园区建设项目，南京医药总部集中办公区建设项目在年底前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公司构建三级质量管理责任体系，压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围绕重点业态、重点品种、重点环节，建立企业自查、专业线检查、外部专家督查相结合监督检查机制，有效降低药品器械经营质量安全风险。公司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母子企业安全生产体系建设，全年实现安全生产无人身伤亡事故、安全生产无重大财产损失、安全生产无重大事件发生。

（七）党建引领融合保障，推动企业高质发展

2023 年，公司党委坚持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把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宣贯作为重中之重，把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公司党委聚焦主责主业，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责任全覆盖”的责任体系；智慧党建平台上线运行，基本实现母子企业党建基本工作的线上流程全覆盖。聚焦党管人才，持续开展后备人才选拔和动态优化工作，做好职业经理人管理；结合人才盘点，组织开展对子公司领导班子配置优化工作。聚焦宣传文化建设，加强主题策划，深入挖掘提炼企业发展成就，大力选树宣传能够体现公司历史底蕴、文化特色、企业精神的先进典型，讲好南药故事，传递正能量；守牢意识形态安全，推进廉洁文化建设，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药品流通行业是国家医药卫生事业和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行业。药品流通行业有力地保障了药品及医疗防疫物资的高效流通和可靠供应，做出了积极贡献。在我国庞大的人口基础上，随着人口老龄化、城镇化、医疗消费升级、生活方式及消费观念变化等，医疗消费的需求旺盛且相关费用将持续稳定增长，药品及大健康产品流通市场需求和活力不断扩大，市场规模迎来不断增加的态势。同时随着医改的不断深化，我国居民的用药便利性也得到较大程度改善，为扩充药品流通市场提供了重要动力来源。

行业的产业链上游是药品及医疗器材的生产厂商，其产品主要有七大类（西药类、中成药类、中药材类、医疗器械类、化学试剂类、玻璃仪器类以及其它类）；产业链中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要负责产品的采购、仓储、管理和销售；产业链下游是医药产品的终端消费市场，包括医院、社区诊所等医疗机构，以及零售药店、医药电商等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的零售商。

我国药品流通行业实行政府部门主管和行业协会自律组织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为商务部，行业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发改委、国家卫健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辖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行业协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和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

根据商务部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司于 2023 年 8 月发布的《2022 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全国药品流通市场销售规模稳中有升。统计显示，全国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 27,516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6.0%，增速同比放缓 2.5 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销售额 5,990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10.7%，增速同比加快 3.3 个百分点。药品批发市场销售额为 21,526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5.4%。

在医改政策驱动下，中国医药行业深刻变革，整体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激烈，结构调整力度空前，转型升级速度加快。其中，药品流通市场格局、竞争环境、渠道布局以及供应链关系都发生较大变化，行业渠道向终端下沉明显，批发企业的分销调拨收入显著下降，行业毛利率整体回升，同时分级诊疗、医保控费、限制辅助用药、药价动态调整等医改政策实施对行业发展深刻影响。行业规模效应逐渐凸显，全国性和区域性龙头企业销售增速普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

步入“十四五”时期，药品流通行业在过去十年取得跨越式发展后将迈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针对外部环境变化，医药流通行业企业既要保持战略定力，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力，又要根据外部环境变化趋势做适应性调整。相关企业正日益注重对现代物流软硬件投入（提高运营效率）、推进全品类布局（药品+医疗器械+健康产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工商一体化、批零一体化、供应链延伸服务）等。

药品流通行业呈现如下运营特点：

1、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近年来，我国药品流通行业向头部或区域龙头企业集中的趋势越发明显。从销售情况看，大型药品批发企业销售持续增长、增速放缓。2022 年，前 100 位药品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6.7%，增速下降 2.4 个百分点。其中，4 家全国龙头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8.7%，增速下降了 3.1 个百分点；前 10 位同比增长 8.0%，增速下降 3.2 个百分点。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是首家主营业务收入超过 5,000 亿元的大型药品流通企业；第 2~4 位的上海医药集团、华润医药商业集团、九州通医药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均超过千亿元。从市场占有率看，2022 年，药品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前 100 位企业占同期全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75.2%，同比提高 0.7 个百分点（其中前 10 位企业占 57%，同比提高 0.2 个百分点）；前 100 位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全国药品批发市场总规模的 96.1%。

2、专业化服务持续拓展

2022 年，行业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积极拓展医疗器械、第三方医药物流等业务，推动多业态协同联动，强化业务一体化管理。药品批发企业积极开展医院院内物流管理、智慧后勤、创新支付、云仓后台服务支持等供应链服务，开设新特药输注中心、建设“医+药”健康服务平台，为医疗机构提供多场景、多模式的专业化服务，为患者提供治疗和用药便利。药品零售企业围绕患者和消费者健康需求，持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提供多元健康服务。

3、网络销售管理趋于规范

2022 年，《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网络销售禁止清单（第一版）》《关于做好〈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互联网诊疗监管细则（试行）》等一系列医药监管政策与规章相继实施，促进了药品网络销售、医药电商的规范发展。药品流通行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B2B、B2C、O2O 市场模式加速创新，医药电商交易规模持续增长，进入发展“快车道”。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包括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医药“互联网+”以及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

1、医药批发

该类业务是指公司从国内外供货商采购产品，收到订单后及时安排物流配送服务，协助开展市场服务。业务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医院、社区卫生机构、连锁药房及单体药店、乡镇卫生院、诊所等非公立医疗机构，以及商业分销企业。在巨大的医药市场需求下，公司借助信息化技术以及智能化、自动化手段，持续完善药品供应链体系建设，依托区域性集团化企业的地缘优势，为医疗机构提供医药批发服务和标准化、专业化、个性化与增值化的综合药事服务解决方案，为上游供应商提供多维度增值服务，在销售市场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由于中国的医院占药品销售终端最大比重，且医院纯销方式符合“两票制”的医改政策方向和渠道扁平化趋势，故医院纯销业务仍将是我国医药商业重要的发展模式，也是公司未来药品批发的主要流通模式。

2、医药零售

公司零售业务由社会零售药房和特药药店组成，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百信药房等 10 家区域品牌连锁机构，零售门店合计 550 余家。

社会零售药房业务终端分布在苏皖闽等三省八市，主要通过直营店和部分加盟店连锁形式销售处方药、非处方药及医疗器械、相关健康产品等。零售业务管理平台下的零售门店总数 417 家，其中定点医保资质门店占比超 90%，回春、泰和生、广济、童恒春、张泰和等百年老字号在当地乃至海外都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零售业务以客户健康需求为导向，强化药学服务水平，切实做好会员管理与服务，探索多模式医药零售业务，打造“南京医药健康管理”零售品牌。结合“互联网+”发展趋势，在医药电商、会员健康管理、慢病管理等方面积极布局并持续实践。

公司发挥集团化供应链平台优势，持续拓展主营新特药的特药药店业务，包括开设自有 DTP 药房、院内院边专业化药房和连锁药店，强化批零一体资源协同发展并提供专业化服务，积极布局医疗机构处方外流市场。该类药店合计 135 家，网点分布在公司批发业务覆盖的苏皖闽鄂云等省份的相关城市。

在体现行业发展趋势的“2022-2023 年度中国药店价值榜”中，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医药国药有限公司入选百强企业，子公司安徽天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南京医药合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均入选精锐企业。

3、医药“互联网+”

公司采取自营及依托第三方平台的方式，O2O 和 B2C 电商业务在零售业务管理平台进行推广复制，同时公司同步推动立足中药代煎代熬业务的“互联网+中药药事服务”平台和实现供应链协同服务的批发业态 B2B 电商平台建设，发挥公司品牌影响力及区域资源优势，积极开发并实施以客户为核心、以健康管理服务为特征的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电子商务营销模式。结合医药“互联网+”业务开展，公司积极探索实践南京医药电子处方共享平台项目和患者服务平台（含 DTP 云药房业务平台）项目，努力提升在健康管理服务方面的能力及水平。其中，患者服务平台以患者药学服务为中心、以专业化管理为导向，为患者建立健康档案以持续关心其病情发展，提供在线咨询、医患互动、在线续方、送药上门等专业疾病管理服务，同时融合远程下单配送服务、冷链药品配送管理、电子处方管理、药学知识库及智能呼叫中心等众多业务管理模块，提升药店服务质量和运营效率。

4、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

公司的医药第三方物流配送服务业务，以综合管理平台为龙头、以主营业务为主体进行集中采购、分区域存储、统一配送、网络共享，由政府集中监控并服务于医药企业、医药电商业务提供商。公司以社会化健康服务为导向，以信息技术为依托，以三级仓储网络（总部所在区域的中央物流中心、子公司所在区域的物流中心及卫星仓库）的现代物流设施及设备为基础，以符合新版 GSP 要求的药品保障体系为核心，整合资源，降低供应商物流成本，以提供快捷、规范的药品物流综合服务（含物流增值服务）实现业务增收。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规模渠道及商业网络优势

公司是医药流通行业内的区域性集团化企业，业务网络覆盖苏皖闽鄂等地及云南部分地区，业务覆盖近 70 个城市，在区域市场积累了丰富的医药商业运作经验、资源和品牌知名度，2022 年业务规模居国内医药流通业第六位，2023 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257 位。公司拥有全国性的布局和物流配送能力，经营品类齐全，并且多年来在销售渠道、供应链及运营体系建设方面不断发展，在华东区域保持良好的规模、渠道以及商业网络竞争优势。依托自身竞争力、地缘优势和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近年来的销售增速均高于行业平均增速，销售规模持续提高，在江苏、安徽、福建和湖北四省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

（二）客户综合服务优势

近年来，公司借助批零协同的渠道优势、客户资源、智慧供应链平台及现代物流优势，提升为上下游合作伙伴服务能力以争取更多合作支持。

公司通过组建合规的专业化、规范化的综合性商业服务企业或专业服务团队，提升对上游供应商尤其战略供应商的营销服务能力；通过与上游供应商探索以技术、模式驱动上下游融合数字化供应链新模式，实现数据共享，提高工业与商业企业间的业务流程协作效率，帮助企业降本增

效；通过为下游各级医疗机构客户提供标准化、专业化、个性化与增值化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建立医疗服务终端，为客户提供服务的同时获得数据支持系统，有效整合上下游资源，重构供应链，提升产业链效率。公司将传统的医药流通服务升级为药学服务、药房管理等综合服务方案，实现了医药流通公司与患者、医院、药械生产商/代理商等多方互利共赢。公司领先的客户综合服务优势有助于提升差异化竞争能力，进一步突破行业竞争同质化局面。

（三）仓储及物流配送优势

公司已有物流中心 50 个（其中主要物流中心 16 个，均配备有双回路供电、自有发电、双冗余制冷系统等高可靠性用电及制冷安全保障的冷库），并持续投入开展物流设施规模扩建和现代物流管理水平升级建设，拥有全国范围内较高水平的终端配送能力、辐射周边地区的快速配送网络体系以及药品仓库的较高管理水平。

公司母子企业拥有物流自有车辆 400 余辆，其中专用药品冷藏车 105 辆，具备车辆定位、温湿度监控、订单跟踪系统等质量保障技术，且依靠相关物流仓储管理的信息化系统、质量监管技术等对冷链全过程进行区域和集团的双重质量管控，保障了冷链药品的质量安全。公司的仓储面积、仓储量、物流配送能力、订单反应能力均居于行业内企业前列，并已开展医药第三方物流服务业务及相关物流增值服务。其中，位于南京的中央物流中心目前是江苏省内规模最大的专业化药品与医疗器械物流中心，其物流装备先进性在国内领先，冷库容积近 10,000 立方米并采用全机器人作业，满足疫苗、蛋白、生物制剂及其他二类药品的存储功能。

公司是江苏、安徽、福建等地药品器械应急储备及解放军总后、海军药品器械战略储备定点单位。2023 年 2 月，公司先后荣获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医药供应链物流评估委员会颁发的双五星《药品经营企业医药物流服务能力认证证书》（即医药物流规模硬件能力和服务综合能力）、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颁发的“2022 年中国医药供应链年度企业”称号；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中心入围江苏省级重点物流基地；公司子公司安徽天星获评安徽省首家“医药物流服务综合能力五星级企业”。

（四）信息化管理优势

公司时刻关注新型信息技术的发展，并致力于这些新型信息技术与公司自身业务、管理、发展战略相结合的实际应用。公司以数据中心为载体，可视化运营分析、物流客户服务、患者服务以及面向供应链上下游的协同服务平台等项目在企业管理、对外服务以及模式创新上予以应用，取得良好的实际效益和成果。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企业信息化建设的实践经验，并拥有全资的信息化子公司（江苏中健之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江苏省软件企业，具有软件著作权 54 项和实用新型专利 8 项，为公司业务经营、管理与企业发展战略的实现提供信息技术支撑和保障，也为公司科技创新、数字化建设和转型发展助力。

（五）集成化供应链体系优势

加强药品供应链体系建设是国内外药品流通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公司多年来坚持开展以社会公众的健康消费需求为订单、以药事服务管理为核心特征、以互联网和物联网技术为依托、以提供健康产品与服务为目标的集成化供应链体系建设，努力将专业化、现代化的物流服务延伸到药品生产和终端销售环节，与其它竞争者形成差异化经营。公司是全国首批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在医药供应链服务创新及实践方面多次荣获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奖项。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535.90 亿元，同比增幅 6.71%；实现利润总额 9.78 亿元，同比增幅 7.95%；实现扣非后利润总额 9.77 亿元，同比增加 10.83%；实现权益净利润 5.78 亿元，同比下降 3.00%；剔除 2022 年公司子公司辽宁南药民生康大医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清算及注销登记，公司对其无法收回的款项纳税调整影响所得税费用，增加去年同期权益净利润 4,419.09 万元等不可比因素，权益净利润同比增幅 4.78%。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06 亿元，同比增加 25.89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改善成效显著。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74.46%，同比下降 4.36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为 64.35 亿元，同比增幅 7.26%，在合理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的同时，实现了股东资产保值增值。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3,589,664,728.20	50,221,563,813.03	6.71
营业成本	50,276,361,667.87	46,962,430,079.81	7.06
销售费用	1,173,100,689.57	1,157,583,843.89	1.34
管理费用	517,443,394.34	487,054,409.76	6.24
财务费用	534,751,489.15	435,169,892.77	22.88
研发费用	36,189,149.34	27,434,194.14	3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405,193.03	-682,312,678.0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76,040.09	-59,262,274.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72,435.81	466,621,285.78	-347.90
其他收益	39,395,059.31	28,762,617.64	36.97
投资收益	8,581,039.56	-48,644,901.66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9,292,413.03	-98,331,901.73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2,197,111.20	23,967,249.30	-90.83
营业外收入	2,566,390.75	8,061,673.19	-68.17
所得税费用	265,259,209.01	190,092,339.04	39.5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随本期销售规模同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职工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职工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增长及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数字化转型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期收到土地补偿款及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上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的税收优惠补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不再开展资产支持票据业务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期发生房产处置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本期无法支付的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利润增长及上期子公司辽宁南药民生康大医药有限公司完成破产清算纳税调整影响所得税费用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文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批发	50,726,308,140.58	47,895,110,747.03	5.58	6.35	6.66	减少 0.28 个百分点
零售	2,328,496,853.66	1,986,725,693.43	14.68	15.07	18.18	减少 2.24 个百分点
电商	392,413,181.14	337,869,621.27	13.90	19.53	6.02	增加 10.98 个百分点
物流服务	26,153,345.90	15,660,953.28	40.12	10.87	104.26	减少 27.3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江苏	29,197,025,548.97	27,492,101,925.70	5.84	8.33	8.89	减少 0.48 个百分点
安徽	14,253,251,925.85	13,327,036,735.88	6.50	2.64	2.43	增加 0.19 个百分点
福建	4,374,422,543.12	4,130,134,711.97	5.58	4.70	4.96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湖北	5,407,498,054.80	5,066,505,146.82	6.31	11.74	11.97	减少 0.20 个百分点
其他	241,173,448.54	219,588,494.64	8.95	11.25	13.27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流通业，基于公司业务特点，未列示分产品报告分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批发	47,895,110,747.03	95.34	44,905,130,719.50	95.72	6.66

零售	1,986,725,693.43	3.95	1,681,072,646.88	3.58	18.18
电商	337,869,621.27	0.67	318,697,597.45	0.68	6.02
物流服务	15,660,953.28	0.03	7,667,082.37	0.02	104.2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流通业，基于公司业务特点，未列示分产品报告分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化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77,386.3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9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11,010.8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1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173,100,689.57	1,157,583,843.89	1.34
管理费用	517,443,394.34	487,054,409.76	6.24
财务费用	534,751,489.15	435,169,892.77	22.88
研发费用	36,189,149.34	27,434,194.14	31.9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职工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职工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融资规模增长及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数字化转型研发投入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6,189,149.3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192,608.68
研发投入合计	37,381,758.0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3.19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47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1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25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7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405,193.03	-682,312,678.0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76,040.09	-59,262,274.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72,435.81	466,621,285.78	-34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期收到土地补偿款及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上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及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	42,381,153.46	0.15	12,365,741.17	0.04	242.7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完成对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所致
在建工程	130,077,011.85	0.46	80,226,962.61	0.25	62.14	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物流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45,059.26	0.01	2,049,709.55	0.01	107.11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报告期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03,573,925.58	0.36	219,120,040.71	0.69	-52.7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77,392,524.40	7.31	4,227,268,807.96	13.36	-50.8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代收应偿保理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9,368,553.28	8.09	1,480,330,267.73	4.68	55.33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73,337,103.13	7.65	3,918,962,357.33	12.38	-44.54	主要系公司上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在本报告期到期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1,100,985,400.00	3.88	1,601,540,000.00	5.06	-31.2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债券	1,016,791,666.67	3.58	620,113,946.88	1.96	63.97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1,233,858.96	151,233,858.96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26,275,800.78	26,275,800.78	其他	因共管账户而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1,817,199,789.15	1,817,199,789.15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
应收票据	284,585,233.24	284,585,233.24	其他	已用于背书和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合计	2,279,294,682.13	2,279,294,682.13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医药流通行业发展状况请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8,20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11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7,090.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15.6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药品批发	是	收购	1,000	100%	是	自有资金	见注 A	-4.23	否	2023-08-31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	是	新设	1,200	60%	是	自有资金	见注 B	0.14	否	无	无
合计	/	/	/	2,200	/	/	/	/	-4.09	/	/	/

注：A、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收购湖北凯普特医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药湖北以现金方式收购其少数股东湖北中山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湖北凯普特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凯普特医药”）100% 股权。湖北凯普特医药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价值为 0.32 万元，最终评估结果以经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后为准。南药湖北将以 0.32 万元的价格协议收购湖北凯普特医药 100%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南药湖北持有湖北凯普特医药 100%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南药湖北将对湖北凯普特医药增资 690 万元，并将湖北凯普特医药更名为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增资完成后，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湖北凯普特医药已更名为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B、为进一步拓展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天星在安徽省的市场网络布局及业务发展，安徽天星出资 1,200 万元设立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 10 月，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A、2020 年 10 月 16-1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同春以不高于 19,110 万元的总价格参与竞买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东扩 3#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建设福建同春新物流中心，该竞买地块采用先租后让模式出让。董事会同时授权经营层办理后续土地竞买、租赁及出让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后福建同春以最高应价 17,500 万元，以先租后让模式，竞得编号为宗地 2020-60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福建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福建同春在上述地块投资建设福建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47,164 万元，建筑面积约 56,675 平方米。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福建同春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并已取得《施工许可证》，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目前正在桩基工程施工中。

B、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中心二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捷物流投资建设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中心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2.03 亿元，建筑面积约 28,759 平方米。2022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对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中心二期建设项目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新方案项目总投资约 17,153 万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16,677.79 万元。该项目建筑面积（含改造）约为 23,338 平方米，满足南京地区 2026 年经营发展的需求。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目前桩基工程已完工，正在推进下一步建设计划。

C、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置总部企业集中办公楼及打造健康产业科创载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高于人民币 36,551.60 万元的价格购置并装修改造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金融科技产业园 B-4 栋科研办公用房，其中资产购置预算费用 33,134.90 万元，装修改造及相关预算费用 3,416.70 万元。董事会同时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购置房产及后续装修改造的合同签订、款项支付等具体事宜。

截至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正式与南京软件谷洁源云计算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源云计算公司”）签订《购楼协议》，公司以 33,134.88 万元购买权属于洁源云计算公司的“中国（南京）软件谷 丰泰中心”（暂定名）4 号楼 1-14 层科研办公用房（以下简称“目标资产”），作为总部企业集中办公楼。目标资产房屋总建筑面积为 27,612.40 平方米（以不动产权证面积为准），单价为 1.2 万元/平方米。同时，为进一步推动雨花台区产业能级发展，公司与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项目投资协议》。

D、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投资建设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捷物流投资不超过 14,963 万元建设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一体化项目，项目总租赁面积 28,840 m²，总改造建筑面积 32,390 m²。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该项目中康捷物流租赁江苏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星座路 68 号的一号库 1、2、3 分区，其中 3 分区已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营，1-2 分区作业设备已全部到位，正在进行智能化施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期末数
股票	18,705.34	117.93	15,172.80		18,823.27
其他	702.97		-864.91	-0.15	702.82
合计	19,408.31	117.93	14,307.89	-0.15	19,526.0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1990.SH	南京证券	3,650.47	自有	18,705.34	117.93	15,172.80	18,823.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3,650.47	/	18,705.34	117.93	15,172.80	18,823.27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工产投”）、控股股东新工投资集团、南京江宁高新区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宁高新创投”）、南京江宁产业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宁产业发展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南京新工南药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该基金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6,000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30%。新工产投出资200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1%，为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新工投资集团出资5,800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29%。江宁高新创投出资4,000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20%。江宁产业发展基金出资4,000万元，占本基

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0%。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4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3-004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正式与新工产投、新工投资集团、江宁高新创投、江宁产业发展基金、南京江宁天印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宁天印壹号基金”）签订《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共同出资 2 亿元设立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有限合伙人 1 名，为江宁天印壹号基金，其出资 2,000 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10%。江宁产业发展基金出资调整为 2,000 万元，占本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10%。其他投资方出资金额及占比不变。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3-072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签订合伙协议的公告》。

2023 年 11 月，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A、2021年10月28-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处置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大彩印公开挂牌处置其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等，该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的评估价值为5,137.88万元，最终评估结果以经国资监管部门备案后为准。截至2023年11月29日，上述资产在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期间，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本次挂牌自行终止。

B、2022年12月12-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之全资子公司鹤龄药事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以南京药业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鹤龄药事49%股权并引入1家战略投资者的方式进行，挂牌底价为8,085.00万元。2022年12月27日至2023年2月10日，鹤龄药事49%股权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开征集受让方。在规定期限内，共有1家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报名，为江苏弘景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弘景”）。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2023年2月27日，公司经营层同意南京药业根据公开挂牌结果，将鹤龄药事49%股权转让至江苏弘景，转让价格为8,085.00万元。2023年3月3日，南京药业与江苏弘景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合同编号：2022320100CA00023）。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鹤龄药事已经办理完毕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48,394.00	862,740.42	118,927.65	1,417,942.66	23,476.83
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10,000.00	262,834.72	27,826.92	540,995.60	9,791.41
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17,000.00	149,858.82	51,310.98	430,398.99	5,364.49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3,302.70	243,759.27	35,491.72	480,873.32	4,547.26
南京医药（淮安）天颐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3,000.00	126,264.54	16,618.59	306,779.36	3,880.21
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4,100.00	128,202.60	12,526.09	267,348.80	861.19
南京医药国药有限公司	医药流通业	9,500.00	73,966.37	-5,677.53	150,835.09	219.25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我国经济将保持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健康消费、绿色消费、银发经济的市场需求潜力巨大，为医药行业发展增强了信心和底气。

2、持续开展国家医保药品谈判，医保部门定期发布新版医保目录，通过建立“双通道”管理机制、明确谈判药品挂网与配备要求、加快电子处方流转等举措，切实推动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结果落地实施。

3、持续推进药品和高值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提升医疗机构谈判药品配置水平。DRGs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速落地，逐步建立完善的医疗服务和药品等价格形成机制，2022 年-2024 年推进实施《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

4、继续鼓励支持创新生物药物研发，力求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平台发展新机制和新模式。推进创新药品更快速地进入临床应用，更好服务民生。

5、持续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大力发展商业健康保险。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6、零售药店行业规模仍不断扩容，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药店面临持续成本提升、毛利下滑的挑战。线上销售增速远超线下门店销售，各大连锁药店龙头企业均加速对“新零售”市场布局。门诊统筹政策对社会药房“应纳尽纳”，专业化药房承接医疗机构处方外流带来销售增量。

7、医药领域集中整治工作持续推进，《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正式施行。医药行业监管力度全面加强，虽然短期内形成一定冲击，长期来看将促进行业生态更加清明净化。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战略定位：以数字化和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为基础，以客户为导向，以创新及专业化、标准化服务为核心，为公众和社会持续创造价值，成为大健康产业领先、可信赖的健康产品和服务提供商。

公司发展思路：在聚焦主业及充分发挥南京医药既有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主动融入“健康中国”发展战略，立足大健康产业，形成“价值发现、批零协同、药械相长、适度延伸、数字赋能”的发展模式，积极探索新业态、新业务，拓展转型创新发展的新空间。

公司战略目标：成为大健康产业领先、可信赖的健康产品和服务提供商；成为中国医药流通行业内具有“智慧型”和“数字化”发展特色的区域医药商业龙头企业；成为行业创新示范企业。

具体内容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2021 年-2025 年）》。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着力提升运营质量，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扎实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批零协同、药械相长，业务板块整合资源、聚力发展。

药品批发板块，围绕上游客户需求，提升重点医院品种准入、医共体批量准入、广阔市场下沉、市场营销、电商运营推广等多种能力；优化组织架构，强化江苏省平台业务管理职能，完善省级平台管控及服务能力；在合规经营基础上，持续推进医疗机构药事服务项目合作；加强对创新药品的筛选引进，提升产品区域经营能力；抓住中医药产业振兴发展新机遇，扩大中成药销售，关注在 OTC 领域具有显著优势的品种；与产品管线丰富、技术优势明显、国际化进程领先的企业开展广泛深入合作；结合数字化转型赋能，积极探索商业合作新模式，强化供应链服务与协同能力，推动全渠道市场营销能力建设。

药品零售板块，加快落实南京医药零售业务板块发展战略规划；推动专业化药房资源整合及平台的建设与运营；扩大网络布局，集中资源重点开拓相对优势区域的药品零售市场网络，逐步提升在当地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加快发展“新零售”业务，打造特色门店，形成差异化经营，提升客户粘性；多措并举提升经营质量；推行零售业务和管理体系标准化建设，推动零售供应链资源整合，建设零售集约化物流配送体系。

医疗器械板块，推动医疗器械业务体系建设，建立南京医药医疗器械业务一体化组织架构，以供应链优化协同为抓手，对重点医疗器械供应商开展深度拜访和广泛合作；持续推进医用耗材 SPD 项目，提升医用耗材及医疗设备配送服务质量；拓展器械 OTC 业务，围绕重点品牌厂家，积极参与新兴渠道的建设；聚焦创新医疗器械高值耗材、IVD、医疗设备领域，重点关注在细分领域具有领先优势、良好竞争格局、国产替代空间广阔的企业及产品，整合内外部资源，向产业链上游适度延伸。

（二）坚持数字赋能、创新驱动，数字化转型项目加快落地实施。

持续开展南京医药数字化底座平台建设，完成混合云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数据治理实施项目；结合数字供应链（含数字物流）项目建设，推动物流业务流程标准化建设项目落地并在全流域推广应用，以及供应链流程标准化咨询项目在品类管理、供应商分级分类管理等实施，推动医药流通柔性供应链规划；结合数字零售项目建设，探索以会员为核心的零售服务体系，完成智慧零售私域电商、会员管理全生命周期管理等试点上线，推动相关业务管理系统、零售供应链系统项目立项及试点推广；结合数字运营决策项目建设，完成涉及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质量管理、智慧印章管理、审计整改跟踪管理等系统试点上线。

（三）坚持合规经营、风险防范，统筹把握好速度与质量、发展与安全。

继续推进信用管理、折让管理、应收账款核销管理系统在子公司的上线进程；强化资金管控，尤其对预付资金的全过程管理，融资结构长短期结合，资金配置有保有压；发挥区域审计派出机构职能，关注关键核心环节、薄弱区域和风险领域，督导内控风控执行效果并跟踪长效落实。

持续推进落实南京医药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加大宣贯培训，强化集团化企业合规经营及管理要求，促进母子公司共同做好合规风险的事前预防、事中控制和事后应对处置；推动母子公司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建立防范有措施、检查有标准、整改有跟踪的质量风险管理体系。

2024 年是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启动年，公司将以“重目标、保重点；抓培训、强现场；抓考核、促落实”等三个方面为抓手，狠抓“三个实不实”（即：企业安全风险底数“实不实”，风险管控措施“实不实”，企业安全管理人员队伍技能水平“实不实”），确保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落到实处。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风险

我国医药商业企业不仅众多、地域分散，而且原有的药品流通市场结构、渠道布局及供应链关系都逐步发生变化，加之行业外的第三方物流企业通过收购药品经营企业以及与传统医药企业合作建设等形式，参与医药物流仓储及配送业务争夺，相关医改政策的实施也给行业发展带来深刻影响，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近年来，医药流通领域的竞争态势从单纯追求市场份额竞争转向对市场快速反应能力的竞争，从企业单一领域竞争转向生产、流通全方位的供应链竞争。在医改政策引导下，流通环节压缩和集中度提高也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激烈程度。

公司将以数字化和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为基础，继续立足主业，稳固存量市场，批零业态协同、药械业务相长、产业链适度延伸、健康产品及服务多元、数字化赋能发展，顺应互联网、物联网和大数据等新技术发展趋势，积极探索实践新业态、新业务，拓展发展新空间，推动企业改革创新，努力提升企业运营质量和经济效益。

2、下游客户账期延长的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公立医疗机构，信用程度较高，截至目前尚未发生大额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主要下游客户中部分公立医疗机构在合同中对信用政策进行了约定，但部分公立医疗机构在商业谈判中话语权较强，加之受到医改招标政策、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下游客户的资金调拨效率和回款速度出现下降趋势。下游客户的账期存在一定的延长风险，进而会影响到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管控，修订完善并严格执行应收账款管理制度、销售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将降低应收账款作为重点管控目标。公司通过对不同类型的客户进行分类，并针对风险等级进行评分，从源头上控制客户的信用管理风险。通过运用信用管理系统，强化对下游客户的信用额度与信用期管理，加强对长账龄应收账款的梳理和催收。

3、并购整合带来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内生性增长结合外延式扩张助推发展，但并购整合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政策、经营风险，收购成功后对母子企业的运营、管理方面也会提出更高要求，集团化企业内部管理难度将继续加大，并购协同效应可能无法迅速达到预期或无法得到充分体现。

公司将进一步提升集团化管控的意识和理念，强化对新设立及新并购子公司的集团化管控工作，持续建立规范完善的管控机制，借助现代信息技术并依靠必要的管控工具和手段，努力实现管控标准体系的统一化、规范化、系统化，深化对并购企业的投后管理及业务整合，提升整合成效。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努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及内部控制体系，积极规范公司运作。2023年，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新工投资集团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新工投资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为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修订完善并严格执行《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2次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程序，决议的形成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6次董事会。董事会会议能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记录上的签名制度执行良好。董事会下设的4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决策与投融资管理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根据其职责不定期开展活动，保证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全体董事能以诚信勤勉、认真谨慎的态度，积极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熟悉各项法律法规，审慎行使董事的权利，承担董事的义务；独立董事亦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2023年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在工作中勤勉尽职；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济工作会，对公司的改革和发展工作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并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定期报告、可转债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对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6次监事会，此外监事会成员均列席公司董事会，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制订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会议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监事会会议记录及会议记录的签名制度执行良好。

4、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债权人、职工、客户等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做到互利互惠，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5、关于关联交易：2023年，公司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必要程序，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切实维护非关联方的合法利益。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2023 年，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 82 份、定期报告 4 份。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无重大差错，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制订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战略与证券事务部为专项职能部门，通过电话、传真、信函、接待来访、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认真接受各种咨询，及时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线上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第一、二、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董事长、总裁、董事会秘书、部分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公司因此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 2022 年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奖。公司还积极参与“上证 E 互动”栏目，与投资者建立更为全面、及时的沟通，树立了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8、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金额总计 183,444,101.68 元，高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的 10%，高于合并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在保持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9、关于内控体系建设：2023 年，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公司战略规划，持续实施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的企业内部控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定，公司高度关注行业政策、监管法规、经营环境变化，建立执行了全面覆盖、垂直管控的内部监督体系，进一步强化母子公司管控，从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入手，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充分发挥了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的强基固本作用。协同近年开展的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围绕高风险领域、聚焦关键流程管控、加大检查监督力度，构建了“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三位一体内部控制体系。

10、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要求，制订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按照规定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对涉及公司的经营、财务或者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有重大影响的未公开事项，按一事一记的方式在知情人档案中登记知情人相关情况。

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同时加强对子公司治理制度、经营风险、资金风险等各个方面的控制和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做好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内幕交易等方面的防范监察工作，努力提高自身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五分开”。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	2023-04-21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3-04-22	审议通过：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p>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p>		<p>(http://www.sse.com.cn)</p>	<p>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6、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9、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10、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12、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1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4、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听取：15、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p>
<p>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2023-07-24</p>	<p>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p>	<p>2023-07-25</p> <p>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关于制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8、关于修订《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9、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其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10、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11、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1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建军	董事长	男	58	2015-01-29	2025-04-28	372,000	372,000	0	无变动	218.59	否
张 靛	董事、总裁	男	51	2022-04-28	2025-04-28	160,000	160,000	0	无变动	210.35	否
徐健男	董事、党委书记	女	46	2021-04-26	2025-04-28	260,000	260,000	0	无变动	178.62	否
陆志虹	董事	男	58	2022-04-28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0	是
Marco Kerschen	董事	男	51	2021-09-27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0	是
骆训杰	董事、副总裁	男	56	2017-08-17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140.83	否
胡志刚	独立董事	男	52	2018-04-23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12	否
王春晖	独立董事	男	69	2022-04-28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12	否
陆银娣	独立董事	女	62	2022-04-28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12	否
徐媛媛	监事会主席	女	53	2019-07-05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0	是
姚 霞	党委委员（副总裁级）、职工监事、工会主席	女	52	2019-03-08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136.31	否
杨 庆	监事、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	女	53	2011-12-25	2025-04-28	0	0	0	无变动	99.4	否
唐建中	副总裁	男	59	2016-01-15	2025-04-28	260,000	260,000	0	无变动	152.74	否
冯 闯	副总裁	男	49	2014-10-29	2025-04-28	260,000	260,000	0	无变动	150.56	否
李文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4-08-14	2025-04-28	260,000	260,000	0	无变动	151.09	否
肖 宏	副总裁	男	47	2022-06-21	2025-04-28	224,000	224,000	0	无变动	122.29	否
彭玉萍	副总裁	女	44	2022-06-21	2025-04-28	224,000	224,000	0	无变动	108.3	否

孙 剑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男	50	2012-04-25	2025-04-28	160,000	160,000	0	无变动	125.08	否
合计	/	/	/	/	/	2,180,000	2,180,000	0	/	1,830.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建军	曾任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南京医药药事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药品物流中心总经理、药品分公司经理、大客户事业总监、医疗机构供应链服务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董事、副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
张 靓	曾任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执行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徐健男	曾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政治工作部文员、团委副书记、副主任、团委书记、主任，工会主席、党委委员、纪委副书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党委书记。
陆志虹	曾任南京轻工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公司董事。
Marco Kerschen	曾在欧莱雅，拉夫 劳伦和宝洁公司担任高级领导职务，拥有跨国公司 20 年以上的国际法律工作经验。现任 Walgreens Boots Alliance, Inc.国际业务总法律顾问，公司董事。
骆训杰	曾任美国信安金融集团财务分析师，艾默生电气财务规划和分析经理，伊顿公司业务拓展和战略规划经理，美标/特灵空调公司财务规划和分析总监、财务总监，克轮思特殊材料公司财务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美国管业铸造集团中国总裁，艾里逊变速箱中国、日本和韩国区执行总裁，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大娘水饺餐饮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大娘冷冻食品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胡志刚	曾任南通普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苏众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苏中天嘉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第四届惩戒委员会委员。现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办公室负责人，公司独立董事。
王春晖	曾任中国移动集团重要子公司总法律顾问，南京邮电大学信息产业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及数字经济战略与法治研究中心主任。现任浙江大学教授，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启星讲座教授，网络空间治理与数字经济法治（长三角）研究基地主任兼首席专家，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决策咨询首席专家，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行为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数字经济安全与发展 50 人论坛执行主席、中国互联网协会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陆银娣	曾任苏州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外经济和合作科副科长，苏州医药对外贸易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美国礼来制药亚洲公司全国高级商务总监、礼来苏州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万户良方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兼任零售分会名誉副会长、商业保险及药品流通分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徐媛媛	曾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机关党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兼南京黄埔大酒店党支部书记，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建工作部部长。现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政治工作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公司监事会主

	席。
姚 霞	曾任南京医药药事服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党支部副书记、运营管理部副经理、党支部书记兼企业文化部经理，南京医药药事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分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级）、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杨 庆	曾任公司内部银行副行长、财务审计部副经理、财务资产部副经理、投资发展部副经理、财务资产部经理、信用与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总监、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公司副总审计师兼任审计监察内控部总经理、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兼审计内控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负责人）、公司监事。
唐建中	曾任南京药业城北批发部副主任、副经理；南京药业瑞金路批发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南京药业药品分公司经理；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副总裁；南京医药国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冯 闯	曾任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现已更名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高级经理；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一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会计监管处主任科员；南京医药产业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李文骏	曾任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质量部技术员、总务处处长助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主管；公司人力资源部专业经理、（兼）管理一支部副书记（主持工作）、政治工作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兼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肖 宏	曾任广东华南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车间技术员、销售员，上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市场与政府事务部品牌主管、市场经理、战略投资部投资经理，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战略规划高级经理、运营管理部医改创新总监，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业务发展中心副总经理、市场部部长、天津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国药医药零售有限公司投资项目总监，上海国药健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楚济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彭玉萍	曾任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记者、项目经理，南京海昌中药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江苏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沿海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邦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甘肃德生堂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德生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
孙 剑	曾任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总监，昆明昆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选举独立董事王春晖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
- 2、2024年2月7日，公司副总裁肖宏先生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7,100股。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共持有公司股票231,100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陆志虹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徐媛媛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	人力资源总监兼政治工作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Marco Kerschen	WBA	国际业务总法律顾问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胡志刚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江苏办公室负责人
王春晖	浙江大学	教授
陆银娣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副会长，兼任零售分会名誉副会长、商业保险及药品流通分会秘书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p>1、胡志刚先生兼职情况：无。</p> <p>2、王春晖先生兼职情况：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启星讲座教授，网络空间治理与数字经济法治（长三角）研究基地主任兼首席专家，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决策咨询首席专家，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行为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数字经济安全与发展 50 人论坛执行主席、中国互联网协会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副主任。</p> <p>3、陆银娣女士兼职情况：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0 月离任）、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p>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符合《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予以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予以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830.1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23年2月1-3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业线垂直一体化管控办法》；3、关于公司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研发基于供应链协同的智慧场景中台支撑系统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03-29	审议通过：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4、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5、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7、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8、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9、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11、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12、关于公司对部分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13、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14、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15、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继续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16、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1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8、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19、关于修订《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20、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听取：2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2、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通报：23、关于公司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预算。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23年4月26-28日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07-06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7、关于制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8、关于修订《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9、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及其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10、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12、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1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14、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5、关于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收购湖北凯普特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08-29	审议通过：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关于公司子公司投资建设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一体化项目的议案；3、关于公司子公司租赁江苏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仓库的议案；4、关于部分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5、关于公司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研发合同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2023-10-30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周建军	否	6	3	3	0	0	否	2
张靓	否	6	3	3	0	0	否	1
徐健男	否	6	3	3	0	0	否	2
陆志虹	否	6	3	3	0	0	否	2
Marco Kerschen	否	6	0	6	0	0	否	0
骆训杰	否	6	3	3	0	0	否	1
胡志刚	是	6	3	3	0	0	否	2
王春晖	是	6	1	5	0	0	否	2
陆银娣	是	6	2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	胡志刚（主任委员）、王春晖、陆银娣、陆志虹、骆训杰
提名与人力资源规划委员会	王春晖（主任委员）、胡志刚、陆银娣、徐健男、Marco Kerschen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	陆银娣（主任委员）、胡志刚、王春晖、陆志虹、Marco Kerschen
战略决策与投融资管理委员会	周建军（主任委员）、胡志刚、王春晖、陆银娣、骆训杰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1-31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业线垂直一体化管控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要求关联交易需提交独立董事事前审核，董事会表决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03-29	审议通过：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2、《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3、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4、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5、《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7、《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8、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之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借款之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10、关于修订《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在年报审计期间以现场会议方式与年审会计师见面，讨论年审工作并要求年报审计机构按期出具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同时要求公司全力配合年报审计机构进行年度审计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充分提供审计所需的各类账本、会计凭证等会计资料以及各类会议记录、董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对审计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充分的解答。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04-25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董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要求公司按期出具 2023 年第一季度报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

	事会审议的议案。	告。	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6月19-21日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委派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要求公司按照该办法执行内部审计委派相关工作。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08-29	审议通过：1、《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2、《关于部分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要求公司按期出具2023年半年度报告。要求关联交易需提交独立董事事前审核，董事会表决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10-27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要求公司按期出具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08-16	审议通过：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年薪兑现的报告。	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要求公司根据《企业负责人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薪兑现。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与投融资管理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12月27-29日	审议通过：《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及修编建议的议案。	战略决策与投融资管理委员会要求公司全面审视评估南京医药“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期情况，更好发挥战略引领公司“十四五”下半程高质量发展作用。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全部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5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9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15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
销售人员	2,430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292
行政人员	175
(质量、运营、人力、供应链)等其他人员	1,948
合计	4,9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49
本科	1,708
大专	1,776
中专、高中	1,152
初中及以下	118
合计	4,9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实现企业发展战略,充分体现企业的绩效管理文化,公司建立规范性、科学性的薪酬管理政策,提倡并致力于综合评价员工对企业的价值贡献,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整体的工作效能与经济效益,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员工的实际收入与其所在岗位的责、权、能、勤、绩、险挂钩,薪酬政策秉持合法合规、坚持内外部公平、坚持向企业关键人才激励倾斜、坚持工资增长与公司效益提升挂钩的原则。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的发展就是人才的发展,建立可持续人才发展机制,离不开对员工的培训。公司培训工作围绕公司战略、年度工作重点,针对各层级、各岗位员工开展学习培训,关注公司员工的素质培养,重视关键岗位人才的发展提升,建立双通道上升机制,提供灵活多样的培训,学习内容涵盖党建教育、管理技能、岗位知识、业务技能、质量管理、安全教育、健康知识等方面;学习方式主要采用线上 ELN 网络平台、线下集中面授学习、轮岗学习等形式,鼓励员工学习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7.16 万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292.50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金额总计 183,444,101.68 元,高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可供分配利润的 10%,高于合并报表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符合《公司章程》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在保持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完善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4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183,444,101.6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5,667,803.0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8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183,444,101.6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80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 4 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ls2023-019、ls2023-020、ls2023-030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通知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ls2023-035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回购价格为1.97元/股,回购数量为8.4万股,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16.548万元,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ls2023-047、ls2023-048、ls2023-053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2023年7月24日,公司发布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回购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4万股并注销。2023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中登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减少8.4万股至1,310,231,012股。	ls2023-059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15-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董事会、监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人员共396名,可解除限售股数量为5,248,188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24年2月2日上市流通,具体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7人)					
1	周建军	董事长	36.00	11.88	33%
2	张靓	董事、总裁	16.00	5.28	33%
3	徐健男	董事、党委书记	26.00	8.58	33%
4	唐建中	副总裁	26.00	8.58	33%
5	冯闯	副总裁	26.00	8.58	33%
6	李文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6.00	8.58	33%
7	孙剑	总会计师	16.00	5.28	3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172.00	56.76	33%
二、核心管理/骨干(389人)					
核心管理/骨干小计			1,425.60	468.0588	33%
合计			1,597.60	524.8188	33%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ls2024-004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2024年1月27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ls2024-006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公告》。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公司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富安达-江苏银行-金融信 7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8,456,000 股已全部出售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

截止 2023 年 2 月 28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已经全部完成。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1s2023-014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与公司业绩和长期战略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完善企业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制定《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并于 2021 年实施，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将对公司层面和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评价，并依照公司层面和激励对象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本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根据《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15-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已为符合条件的 396 名激励对象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上述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 日。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面贯彻落实公司战略规划，持续实施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的企业内部控制，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定，公司高度关注行业政策、监管法规、经营环境变化，建立执行了全面覆盖、垂直管控的内部监督体系，进一步强化母子公司管控，从持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入手，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充分发挥了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的强基固本作用。协同近年开展的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围绕高风险领域、聚焦关键流程管控、加大检查监督力度，构建了“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三位一体内部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战略管控、委派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绩效考核管理等方式对子公司规范化运作和合规经营进行整体管控，并充分调动子公司管理层和经营层履职履责积极性与主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所认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 2021 年度组织开展的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已经在 2021 年内完成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及时上报江苏证监局。今后，公司将不断提高三会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23.6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南京医药继续秉持可持续发展、低碳经济的环保政策。2023 年度，南京医药出台《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全员环保培训教育，强化全体职工的环保责任意识、担当意识和红线意识，进一步完善公司环保管理制度体系，持续加大环保投入，逐步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

年内，通过逐步更换新能源车辆，强化企业的“三废”治理，强化环保设施维护等手段推进企业各项环保治理，2023 年全年共投入 223.62 万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涉及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1,470.88
其中：资金（万元）	1,458.11
物资折款（万元）	12.77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总投入（万元）	2.79
其中：资金（万元）	2.72
物资折款（万元）	0.07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工投资集团	新工投资集团承诺：本公司作为南京医药控股股东期间，郑重承诺：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或参与与南京医药主营业务构成实质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南京医药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作为南京医药的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南京医药的正当权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南京医药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承诺时间：2021年6月29日，期限：收购完成后，新工投资集团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新工投资集团	新工投资集团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继续规范与南京医药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京医药《公司章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准则》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南京医药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本公司与南京医药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承诺时间：2021年6月29日，期限：收购完成后，新工投资集团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新工投资集团	新工投资集团承诺：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就本次收购完成后保持南京医药的独立性作出如下承诺：（一）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二）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	承诺时间：2021年6月29日，期限：收购完成后，新工投资集团为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新工投资集团	<p>新工投资集团承诺：1、新工投资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新工投资集团具有《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资格。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新工投资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南京市国资委与南京医药不存在新增同业竞争的情况。3、新工投资集团通过现金认购而取得的南京医药股份（以下简称“该等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由于南京医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导致增持的股份，亦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锁定至上述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满。4、新工投资集团具有足够资金实力认购南京医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新工投资集团本次认购南京医药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非公开发行的所有规定，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南京医药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不存在南京医药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新工投资集团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存在代持、信托、委托持股的情形。5、新工投资集团保证为南京医药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6、自定价基准日 2021 年 9 月 11 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新工投资集团不存在减持南京医药股票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新工投资集团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南京医药股票，亦不安排相关减持计划。如违反上述承诺，新工投资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承诺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1 日前六个月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p>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公司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公司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公司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徐春、吴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人民币408万元（含税）额度内决定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总额。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2023年4月21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	详见公告：ls2023-019、ls2023-020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

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2023年度对南京白敬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预计交易金额100万元，增加后预计交易总额度为100万元。	详见公告：ls2023-067、ls2023-068 公告网站：上交所（ http://www.sse.com.cn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金陵药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药品,接受劳务	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65,671,603.73	0.13	支票或票据
南京白敬宇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购买药品,接受劳务	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6,044,848.40	0.01	支票或票据
金陵药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药品,提供劳务	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307,443,676.61	0.57	支票或票据
南京梅山医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药品,提供劳务	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117,833,536.51	0.22	支票或票据
南京白敬宇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药品,提供劳务	双方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交易价格	81,679.99	0.00	支票或票据
合计				/	497,075,345.24	0.93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涉及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医药产品的销售，公司本着就公平竞争、按质论价、保障供应的原则向包括关联方在内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也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互惠互利的原则向包括关联方在内的销售商销售药品。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湖北中山医疗	其他关联人	收购股权	南药湖北以现金方式收购其少数股东湖北中山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湖北凯普特医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以湖北凯普特医药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	0.32	0.32	0.32	南药湖北以现金方式支付	不适用	进一步加强湖北市场网络建设，满足公司在宜昌地区参与集中招标的需求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次南药湖北收购其少数股东湖北中山医疗的全资子公司湖北凯普特医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五）投资状况分析之 1、重大的股权投资”。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司与新工产投、控股股东新工投资集团、江宁高新创投、江宁产业发展基金、江宁天印壹号基金共同投资设立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五）投资状况分析之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新工投资集团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26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之关联交易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向新工投资集团借款余额为2亿元。

B、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借款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药湖北向其少数股东湖北中山医疗申请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借款。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27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其少数股东借款之关联交易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南药湖北向湖北中山医疗借款余额为1.384亿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A、2023年2月1-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研发基于供应链协同的智慧场景中台支撑系统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新工投资集团共同研发基于供应链协同的智慧场景中台支撑系统并签署《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发合同》。该项目研发费用预计1,000万元，其中公司承担600万元并负责项目研发，新工投资集团承担400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该项经费。

B、2023年8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研发合同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新工投资集团共同研发“智能化中药煎煮平台”、“智慧药品供应链信息管理平台”、“南药恒捷区域化SPD项目”、“医院耗材SPD平台建设标杆项目”并签署《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发合同》。上述项目研发费用预计3,062万元，其中公司承担2,725.60万元并负责项目研发，新工投资集团承担336.40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收到新工投资集团应承担的187.17万元研发经费。

C、2024年1月15-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研发合同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新工投资集团共同研发“医疗器械全流域管理服务平台”并签署《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发合同》。上述项目研发费用预计580万元，其中公司承担348万元并负责项目研发，新工投资集团承担不超过232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该项经费。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公司	南京万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更名: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延龄巷27号房屋及附属设备设施	2014-11-01	2023-11-14	8,043.34	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和资源配置效率。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注 A: 因公司与南京中新赛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物业租赁合同书》约定租期 2 年, 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到期, 故双方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签署了《物业租赁合同补充协议》, 将租期调整为五年, 自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4 年 7 月 4 日。第一、二年租金仍按原合同执行, 第三、四年租金为 943 万元, 第五年租金标准为 2.67 元/天·平方米, 半年度租金为 468.01 万元。

B、2020 年 7 月 13-15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及太平门街房产出租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华东医药与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以现金方式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南京鑫一汇, 其中南京华东医药出资 200 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 20%; 万谷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 80%。

董事会同意南京鑫一汇以协议方式承租南京华东医药所属位于南京市玄武区太平门街 55 号办公场所的房屋及相应土地, 租赁期限为 12 年(含改造免租期 6 个月, 在租赁前 3 年均摊)。租赁期限自双方完成租赁标的交付之日起计, 租赁期限内前 3 年, 租金标准为 620 万元/年(含税), 自第 4 年起, 每年的租金标准均在前 1 年租金标准基础上递增 3%, 租金总额为 8,037.63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 承租方按照租赁合同约定按时支付租金。

C、福建同春以先租后让模式, 竞买得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东扩 3#地块(编号为宗地 2020-60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0 年 11 月 6 日, 福建同春与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租赁年期为 5 年, 年租金为 583.4 万元, 5 年租金总额为 2,917 万元, 承租人应自交付土地之日起 9 个月内开工, 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 24 个月内竣工。租赁期满, 经福州市仓山区人民政府审核, 符合《履约监管协议》约定的履约考核条件的, 出租人与承租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出让价款 14,583 万元, 出让年限与已租赁年限之和为 30 年。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 福建同春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支付租金, 并已取得《施工许可证》, 项目已正式开工建设, 目前正在桩基工程施工中。

D、2020 年 3 月 27 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中药煎制服务中心迁址过渡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之全资子公司鹤龄药事投资建设中药煎制服务中心迁址过渡项目, 投资总额不超过 4,100 万元。其中:

(1) 鹤龄药事以代建合作方式租赁南京中山制药按照中药煎制中心生产、存储要求拟新建的厂房(位于南京市栖霞区经济开发区恒发路 21 号), 租赁建筑物面积约 7,000 平方米, 租赁期限不超过 10 年(起租期根据厂房建设并交付进度情况最终确定), 租金总额合计不超过 3,193.42 万元(其中包含以租金形式支付的厂房装修改造费用 1,423 万元)。

(2) 鹤龄药事为搬迁改造购置中药煎制服务中心生产设备等费用合计不超过 906.58 万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 鹤龄药事已经完成搬迁, 中药煎制服务中心正常运转。

E、2022 年 7 月 25-27 日,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并改造南京中山制药有限公司部分厂房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药业之全资子公司鹤龄药事租赁并改造南京中山制药位于南京市经济开发区恒发路 21 号的厂房主楼(一

层)及主楼(一层)钢平台夹层,用于仓储及办公。租赁总面积约 8426.1 m²(具体面积以房产证为准),租赁期 10 年,租赁改造总费用约 5,033.45 万元,其中租赁相关费用约 3,920.85 万元,改造及其他费用约 1,112.6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双方已签订租赁合同,厂房内部改造已竣工。

F、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租赁江苏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仓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捷物流租赁江苏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浦口区星座路 68 号的一号库一层 1、2 分区,用于仓储。租赁总面积约 10,261.36 m²,租赁期五年,租赁及改造总费用不超过 3,791.53 万元,其中租赁相关费用 1,499.83 万元(最终租期及租赁总价以租赁合同为准),其他改造费用 2,291.70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康捷物流租赁宝湾物流一号库 1、2、3 分区,其中 3 分区已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营,1-2 分区作业设备已全部到位,正在进行智能化施工。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9,975.8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2,397.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2,397.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5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2,092.0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2,092.0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涉及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贷款均为各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公司对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控制权,各公司经营正常,既往也无逾期未偿还贷款的情形发生,因此,提供担保的风险是可控的。报告期内,公司发行多项债务融资工具,合理统筹资金,实现了融资渠道多元化,合理控制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总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公司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继续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80亿元，保理业务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两年。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28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余额为67.88亿元。

B、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资产池（限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本业务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总额度不超过（含）60亿元，有效期两年，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29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池业务余额为9,503.01万元。

C、修订制度

2023 年 7 月，因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310,315,012 股减少至 1,310,231,012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310,315,012.00 元减少至 1,310,231,012.00 元，上述事项需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对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数进行修订。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制订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专业线垂直一体化管控办法》，加强风险控制并进一步健全内部监督约束机制，该制度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推动该办法的落实，健全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公司修订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D、召开业绩说明会

2023 年，公司通过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视频录播、图文展示及文字互动的方式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2023 年 9 月 13 日、2023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裁、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出席了会议，各位参会嘉宾与投资者进行了线上文字互动，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及时回答。会后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内容，公司同时对外披露了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介绍业绩说明会召开的相关情况。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703,768	20.507	-84,000	-84,000	268,619,768	20.50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50,753,768	19.137			250,753,768	19.138
3、其他内资持股	17,950,000	1.370	-84,000	-84,000	17,866,000	1.36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950,000	1.370	-84,000	-84,000	17,866,000	1.36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41,611,244	79.493			1,041,611,244	79.498
1、人民币普通股	1,041,611,244	79.493			1,041,611,244	79.49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10,315,012	100.000	-84,000	-84,000	1,310,231,012	10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2023年7月26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4,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1,310,231,012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Is2023-059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B、2024年1月24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2024年2月2日，公司完成上述符合条件的396名激励对象共计5,248,188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8,619,768	-5,248,188	263,371,58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1,611,244	5,248,188	1,046,859,432
总计	1,310,231,012	0	1,310,231,012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Is2024-006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公告》。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减少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工投资集团	250,753,768	0	250,753,768	认购的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5-02-2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5,430,480	-27,720	5,402,76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	5,430,480	-27,720	5,402,76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	自相应授予的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5,595,040	-28,560	5,566,48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493,020	0	493,02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493,020	0	493,02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507,960	0	507,960	认购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 A 股普通股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

					交易日当日止
合计	268,703,768	-84,000	268,619,768	/	/

注：2024年2月2日，公司完成396名激励对象共计5,248,188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具体情况详见“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之（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8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655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0	578,207,286	44.13	250,753,768	无	0	国有法人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	0	144,557,431	11.03	0	无	0	境外法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6,833,900	19,094,156	1.46	0	无	0	未知
吴晓林	3,297,500	4,963,900	0.3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客户资金—人民 币资金汇入	3,445,311	3,445,311	0.26	0	无	0	其他
严罡	3,410,800	3,410,8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品恩展览有限公司	3,281,200	3,281,200	0.25	0	无	0	未知
杨慧斌	1,837,900	2,684,8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82,754	2,582,754	0.20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2,520,400	2,520,400	0.1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7,453,518	人民币普通股	327,453,518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	144,557,431	人民币普通股	144,557,43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94,156	人民币普通股	19,094,156
吴晓林	4,96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63,9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3,445,311	人民币普通股	3,445,311
严罡	3,4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0,800
上海品恩展览有限公司	3,28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1,200
杨慧斌	2,68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4,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582,754	人民币普通股	2,582,7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0,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工投资集团与 Alliance Healthcare 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吴晓林	新增	0	0	4,963,900	0.38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新增	0	0	3,445,311	0.26
严罡	新增	0	0	3,410,800	0.26
上海品恩展览有限公司	新增	0	0	3,281,200	0.25
杨慧斌	新增	0	0	2,684,800	0.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	2,582,754	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2,520,400	0.19
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医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富安达资产—江苏银行—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乔楠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王俊新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李旭东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寿伟祥	退出	未知	未知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工投资集团	250,753,768	2025年2月24日	0	认购的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5,402,76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5,402,76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5,566,48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493,02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493,02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 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	507,960	自相应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售, 详见《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 2024 年 2 月 2 日, 公司完成 396 名激励对象共计 5,248,188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除限售。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雪根
成立日期	2008 年 4 月 2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 股权投资; 企业总部管理; 企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品牌管理; 园区管理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物业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金陵药业 44.6% 股权、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35.41% 股权、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4% 股权、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1% 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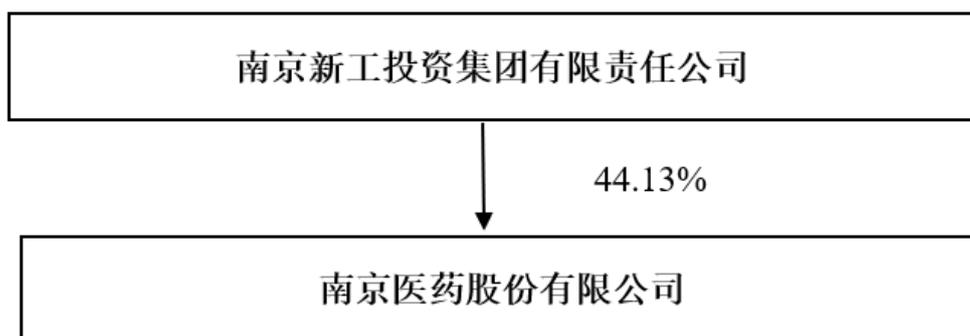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南京市国资委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范慧娟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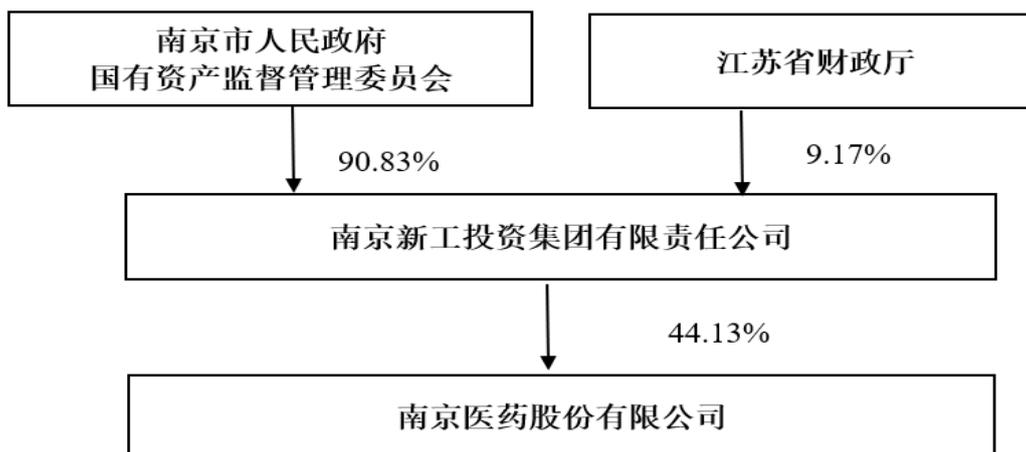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Alliance Healthcare	陈一新	2012 年 8 月 3 日	800,509,516.00	股份投资
情况说明	Alliance Healthcare 作为公司战略投资者，于 2014 年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07,691,07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份数的 12.00%。Alliance Healthcare 参与认购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36,866,359 股，持股数增至 144,557,431 股，持股比例增至 13.88%。2021 年度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授予、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Alliance Healthcare 持股数不变，持股比例降至 11.03%。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3 月 3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006
拟回购金额	1.97 元/股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4-7 月
回购用途	回购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名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4,000 股并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84,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0.468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南京医药 SCP010	012382739	2023-07-20	2023-07-21	2024-04-16	500,000,000	2.5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南京医药 SCP011	012382816	2023-07-26	2023-07-27	2024-01-23	500,000,000	2.34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南京医药 SCP012	012383094	2023-08-16	2023-08-17	2024-05-13	500,000,000	2.37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南京医药 SCP013	012383176	2023-08-22	2023-08-23	2024-05-19	500,000,000	2.41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南京医药 MTN001	102100473	2021-03-16	2021-03-18	2024-03-18	600,000,000	4.20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南京医药 MTN001	102381470	2023-06-16	2023-06-20	2026-06-20	1,000,000,000	3.10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	公开市场发行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22%，已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04%，已于 2023 年 2 月 06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01%，已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00%，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01%，已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1.83%，已于 2023 年 6 月 24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08%，已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20%，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53%，已于 2023 年 8 月 20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77%，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20%，已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52%，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50%，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45%，已于 2023 年 11 月 12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45%，已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利率为 2.27%，已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到期兑付。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4 亿元，利率为 3.48%，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2022 年 2 月 19 日两次付息，2023 年 2 月 19 日到期兑付本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6 亿元，利率为 3.45%，于 2021 年 4 月 3 日、2022 年 4 月 3 日两次付息，2023 年 4 月 3 日到期兑付本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6 亿元，利率为 4.2%，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两次付息，2024 年 3 月 18 日到期兑付本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周徐春、吴岚	吴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	陈光远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	吴永全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500,000,000	0	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500,000,000	0	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500,000,000	0	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500,000,000	0	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	600,000,000	0	是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0	是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	稳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5,823,047.46	578,993,641.75	-0.55
流动比率	1.40	1.31	6.70
速动比率	1.09	1.05	3.36
资产负债率 (%)	74.46	78.85	-4.3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06	31.74
利息保障倍数	4.35	4.55	-4.4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90	-1.30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4	4.65	-4.52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7月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相关议案，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8,149.1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南京医药数字化转型项目	22,379.00	22,379.00
2	南京医药南京物流中心（二期）项目	16,677.79	14,238.06
3	福建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项目	47,164.00	39,087.32
4	补充流动资金	32,444.73	32,444.73
合计		118,665.52	108,149.11

2023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了控股股东新工投资集团《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批复》（宁新工【2023】60号），新工投资集团同意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并要求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7月24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议案。

2024年1月17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受理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20号）。上交所决定对公司可转债申报文件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2024年2月2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4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可转债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

2024年3月26日，公司对外披露《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本次可转债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47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年7月20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1s2023-058之《南京

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批复公告》、2023 年 7 月 25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3-060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 年 1 月 19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4-005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2024 年 2 月 3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4-008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2024 年 3 月 26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为 ls2024-011 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4658 号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医药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京医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京医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批发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34 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 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南药集团”）主要从事药品及医疗器械的批发销售，2023 年度批发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50,726,308,140.58 元，占其 2023 年度营业收入的 94.66%。南药集团的批发客户主要包括医院、分销商、诊所等，相关收入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南药集	与评价批发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批发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样本，检查南药集团与主要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及销售订单，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

<p>团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批发收入。</p> <p>由于收入是南药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操纵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南药集团批发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南药集团批发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核对财务系统收入记录与业务系统订单信息及发货记录的一致性，识别和调查异常的交易记录； ● 就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送货及收货确认单及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批发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销售明细账是否存在重大的销售退回，如有，则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批发收入是否已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及 ● 选取样本，检查本年度满足特定风险条件的与批发收入相关的会计分录，询问管理层作出上述分录的原因并检查销售订单，送货及收货确认单及销售发票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	--

<p>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13 所述的会计政策、“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 及“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药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1,975,759,167.24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34,752,859.75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741,006,307.49 元，占 2023 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1.33% 。</p> <p>管理层基于应收账款的预期损失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期损失率考虑应收账款账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客户的回收历史、当前市场情况、客户特定情况和前瞻性信息。以上因素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p> <p>由于坏账准备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其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我们将南药集团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信用风险控制、款项回收及预期信用损失估计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南药集团估计信用损失准备的会计政策； ● 测试与维护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相关的信息技术应用控制，并选取样本检查单项应收账款余额相关的送货及收货确认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文件以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账龄区间划分的准确性； ● 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运用的关键参数及假设，包括管理层对客户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判断、以及管理层预期损失率中包含的历史违约数据等； ● 通过检查管理层用于做出判断的信息，包括测试历史违约数据的准确性，评估历史违约率是否需要根据当前经济状况及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评价管理层对于坏账准备估计的合理性； ● 基于南药集团信用损失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重新计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及 ● 抽样检查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至银行进账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四、其他信息

南京医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南京医药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京医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南京医药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京医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南京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

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京医药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南京医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徐春（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吴岚

2024 年 4 月 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71,578,790.60	2,327,195,848.59
应收票据		2,356,594,575.57	2,408,244,955.45
应收账款		11,741,006,307.49	14,330,528,497.55
应收款项融资		2,110,966,319.68	2,565,464,229.94
预付款项		893,908,095.68	1,152,014,165.82
其他应收款		587,886,068.28	498,121,645.27
存货		5,798,006,053.29	5,787,307,265.45
其他流动资产		152,950,364.14	192,606,073.77
流动资产合计		26,012,896,574.73	29,261,482,681.8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2,381,153.46	12,365,741.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5,260,945.74	194,083,042.49
投资性房地产		91,337,487.14	82,640,044.19
固定资产		1,137,474,678.03	1,212,659,051.58
在建工程		130,077,011.85	80,226,962.61
使用权资产		239,256,640.61	226,182,691.64
无形资产		218,975,973.01	245,284,153.55
商誉		72,166,924.65	72,166,924.65
长期待摊费用		43,341,824.70	36,891,88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2,817,442.88	224,926,748.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45,059.26	2,049,709.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7,335,141.33	2,389,476,957.98
资产总计		28,410,231,716.06	31,650,959,639.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3,670,998.06	1,804,552,110.19
应付票据		2,784,320,468.00	2,945,106,790.25
应付账款		6,909,260,428.21	7,185,808,989.61
合同负债		103,573,925.58	219,120,040.71
应付职工薪酬		245,763,871.47	235,375,581.23
应交税费		209,345,678.60	267,255,248.55
其他应付款		2,077,392,524.40	4,227,268,807.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9,368,553.28	1,480,330,267.73
其他流动负债		2,173,337,103.13	3,918,962,357.33
流动负债合计		18,566,033,550.73	22,283,780,19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0,985,400.00	1,601,540,000.00
应付债券		1,016,791,666.67	620,113,946.88
租赁负债		119,022,001.48	103,232,719.01
递延收益		297,061,298.30	293,169,76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11,458.17	54,236,935.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9,271,824.62	2,672,293,368.83

负债合计		21,155,305,375.35	24,956,073,562.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0,231,012.00	1,310,315,012.00
资本公积		2,459,659,283.91	2,429,078,628.00
减：库存股		35,898,200.00	38,584,360.00
其他综合收益		89,723,786.58	81,975,232.82
盈余公积		278,488,716.62	237,372,336.12
未分配利润		2,332,989,634.94	1,979,702,62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35,194,234.05	5,999,859,477.67
少数股东权益		819,732,106.66	695,026,59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54,926,340.71	6,694,886,077.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410,231,716.06	31,650,959,639.82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5,125,591.12	1,582,079,627.64
应收票据		119,348,676.98	811,907,455.88
应收账款		1,441,348,984.25	1,785,151,126.20
应收款项融资		665,340,230.23	1,151,972,718.03
预付款项		95,481,750.17	136,069,636.41
其他应收款		8,862,242,726.61	9,039,464,641.45
存货		1,420,648,414.85	1,249,277,307.73
其他流动资产		37,661,355.46	75,846,839.47
流动资产合计		14,097,197,729.67	15,831,769,352.8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909,750,342.12	1,866,395,831.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5,319.00	1,765,319.00
投资性房地产		9,318,410.28	4,191,753.83
固定资产		58,934,028.48	60,216,720.06
在建工程		15,994,611.14	15,088,041.55
使用权资产		6,727,837.59	13,491,499.37
无形资产		19,137,987.23	31,006,261.41
长期待摊费用		9,315,888.89	4,209,64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34,076.75	59,658,110.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490.56	167,587.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8,292,992.04	2,056,190,769.71
资产总计		16,175,490,721.71	17,887,960,122.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708,300.00	1,381,529,730.87
应付票据		494,261,819.77	686,361,877.23
应付账款		1,698,157,244.47	1,704,459,666.99
合同负债		13,309,872.86	24,256,392.49
应付职工薪酬		75,457,331.44	69,344,461.84
应交税费		25,653,142.73	25,604,001.90
其他应付款		874,799,232.28	1,591,579,42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8,896,523.47	1,417,651,858.25
其他流动负债		2,047,065,141.44	3,716,091,239.33
流动负债合计		8,758,308,608.46	10,616,878,654.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00,985,400.00	1,601,540,000.00
应付债券		1,016,791,666.67	620,113,946.88
租赁负债		1,318,790.57	5,131,716.14
递延收益		10,627,264.07	11,479,595.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9,723,121.31	2,238,265,258.03
负债合计		10,888,031,729.77	12,855,143,91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0,231,012.00	1,310,315,012.00
资本公积		2,519,521,963.96	2,502,058,669.44
减：库存股		35,898,200.00	38,584,36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467,070.66	-19,302,854.44
盈余公积		276,257,467.27	235,141,086.77
未分配利润		1,229,813,819.37	1,043,188,65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87,458,991.94	5,032,816,210.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75,490,721.71	17,887,960,122.52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589,664,728.20	50,221,563,813.03
其中：营业收入		53,589,664,728.20	50,221,563,813.03
二、营业总成本		52,645,439,177.52	49,186,222,860.45
其中：营业成本		50,276,361,667.87	46,962,430,079.81
税金及附加		107,592,787.25	116,550,440.08
销售费用		1,173,100,689.57	1,157,583,843.89
管理费用		517,443,394.34	487,054,409.76
研发费用		36,189,149.34	27,434,194.14
财务费用		534,751,489.15	435,169,892.77
其中：利息费用		378,493,807.68	332,901,813.14
利息收入		10,135,446.88	11,408,286.66
加：其他收益		39,395,059.31	28,762,617.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1,039.56	-48,644,90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61,730.31	-519,048.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522,700.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292,413.03	-98,331,901.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8,448.65	-6,771,251.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7,111.20	23,967,24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7,442,725.13	934,322,764.47
加：营业外收入		2,566,390.75	8,061,673.19
减：营业外支出		31,941,001.95	36,372,528.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8,068,113.93	906,011,909.60
减：所得税费用		265,259,209.01	190,092,339.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808,904.92	715,919,570.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2,808,904.92	715,919,570.5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7,825,648.39	595,667,803.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983,256.53	120,251,767.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36,148.64	-53,959,647.9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48,553.76	-52,652,145.9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4,552.44	-35,186,965.2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84,552.44	-35,186,965.28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64,001.32	-17,465,180.6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576,629.72	-19,163,750.38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712,628.40	1,698,569.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405.12	-1,307,502.08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0,345,053.56	661,959,922.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574,202.15	543,015,657.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770,851.41	118,944,265.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4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47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82,332,058.92	12,723,845,403.32
减：营业成本		13,134,245,317.56	12,231,337,883.14
税金及附加		17,406,956.69	18,775,304.99
销售费用		176,344,313.73	187,565,387.49
管理费用		95,354,484.92	91,727,539.74
研发费用		7,002,479.43	6,897,296.97
财务费用		19,269,463.93	29,806,256.84
其中：利息费用		337,327,786.05	297,875,887.94
利息收入		385,507,197.08	349,799,055.00
加：其他收益		3,850,069.48	1,646,641.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165,216.26	259,622,99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57,828.89	219,67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043,967.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32,682.33	-25,969,554.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81.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7,497.36	192,372.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015,326.41	393,228,190.21
加：营业外收入		104,439.08	161,078.31
减：营业外支出		5,688,007.67	6,814,682.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431,757.82	386,574,585.53
减：所得税费用		41,267,952.85	-18,156,476.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163,804.97	404,731,061.7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163,804.97	404,731,061.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35,783.78	-12,559,255.4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835,783.78	-12,559,255.4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406,217.05	-14,517,264.34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570,433.27	1,958,008.94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999,588.75	392,171,806.39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777,113,865.87	49,237,160,28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90,643.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3,295,096.46	2,623,818,2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89,699,605.34	51,860,978,56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49,984,490.49	48,875,816,464.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9,040,904.63	899,855,212.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564,922.39	1,030,680,52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3,704,094.80	1,736,939,03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83,294,412.31	52,543,291,24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405,193.03	-682,312,678.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87.77	172,01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539.50	2,529,15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98,180.50	93,314,317.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43,807.77	96,015,484.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216,622.48	155,277,759.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19,847.86	155,277,75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176,040.09	-59,262,27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28,000.00	1,054,251,396.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528,000.00	2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57,497,640.99	18,832,873,636.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499,425,528.57	3,999,718,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50,000.00	4,60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60,301,169.56	23,891,445,783.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17,999,189.50	22,757,455,875.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453,510.60	553,138,355.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3,511,717.58	70,244,534.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20,905.27	114,230,26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17,073,605.37	23,424,824,49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72,435.81	466,621,285.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6,456,717.13	-274,953,667.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7,612,413.73	1,892,566,08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4,069,130.86	1,617,612,413.73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36,596,305.32	13,435,525,321.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290,643.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771,052.64	1,190,670,17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65,658,000.97	14,626,195,50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06,872,896.32	13,216,528,383.2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205,458.46	121,767,914.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061,559.84	185,494,12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556,008.80	732,782,41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1,695,923.42	14,256,572,83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62,077.55	369,622,66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87.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4,269,757.13	608,730,428.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8,673.91	512,874.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598,64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972,161.89	609,243,303.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37,857.15	21,666,85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	2,194,479,214.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37,857.15	2,216,146,07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534,304.74	-1,606,902,76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9,751,396.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00,000,000.00	17,913,220,930.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499,425,528.57	3,999,718,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99,425,528.57	22,942,691,077.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50,220,930.87	21,80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4,290,905.62	466,901,026.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0,900.86	9,587,564.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25,662,737.35	22,276,688,590.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237,208.78	666,002,486.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5,259,173.51	-571,277,619.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482,376.26	1,571,759,99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5,741,549.77	1,000,482,376.26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0,315,012.00	2,429,078,628.00	38,584,360.00	81,975,232.82	237,372,336.12	1,979,702,628.73	5,999,859,477.67	695,026,599.76	6,694,886,077.4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0,315,012.00	2,429,078,628.00	38,584,360.00	81,975,232.82	237,372,336.12	1,979,702,628.73	5,999,859,477.67	695,026,599.76	6,694,886,077.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000.00	30,580,655.91	-2,686,160.00	7,748,553.76	41,116,380.50	353,287,006.21	435,334,756.38	124,705,506.90	560,040,26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48,553.76		577,825,648.39	585,574,202.15	134,770,851.41	720,345,053.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000.00	30,580,655.91	-187,320.00				30,683,975.91	82,469,225.07	113,153,200.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28,000.00	22,528,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721,287.99					15,721,287.99	1,798,614.18	17,519,902.17
3.回购库存股	-84,000.00	-103,320.00	-187,320.00						
4.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15,117,978.43					15,117,978.43	60,692,695.43	75,810,673.86
5.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55,290.51					-155,290.51	-2,550,084.54	-2,705,375.05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2,498,840.00		41,116,380.50	-224,538,642.18	-180,923,421.68	-92,534,569.58	-273,457,991.26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16,380.50	-41,116,380.5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98,840.00			-183,422,261.68	-180,923,421.68	-92,534,569.58	-273,457,991.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0,231,012.00	2,459,659,283.91	35,898,200.00	89,723,786.58	278,488,716.62	2,332,989,634.94	6,435,194,234.05	819,732,106.66	7,254,926,340.71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1,611,244.00	1,651,604,358.45		134,762,891.77	196,899,229.94	1,581,430,940.31	4,606,308,664.47	627,455,156.87	5,233,763,821.34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611,244.00	1,651,604,358.45		134,762,891.77	196,899,229.94	1,581,430,940.31	4,606,308,664.47	627,455,156.87	5,233,763,82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703,768.00	777,474,269.55	38,584,360.00	-52,787,658.95	40,473,106.18	398,271,688.42	1,393,550,813.20	67,571,442.89	1,461,122,256.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652,145.91		595,667,803.00	543,015,657.09	118,944,265.48	661,959,922.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8,703,768.00	777,474,269.55	38,584,360.00				1,007,593,677.55	28,561,765.36	1,036,155,442.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703,768.00	759,322,156.94	38,584,360.00				989,441,564.94	24,500,000.00	1,013,941,564.9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873,552.12					14,873,552.12	1,761,465.75	16,635,017.87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3.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2,780,361.84					2,780,361.84	1,821,638.16	4,602,000.00
4. 其他		498,198.65					498,198.65	478,661.45	976,860.10
(三) 利润分配					40,473,106.18	-197,531,627.62	-157,058,521.44	-79,934,587.95	-236,993,109.39
1. 提取盈余公积					40,473,106.18	-40,473,106.18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058,521.44	-157,058,521.44	-79,934,587.95	-236,993,109.39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513.04		135,513.04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35,513.04		135,513.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0,315,012.00	2,429,078,628.00	38,584,360.00	81,975,232.82	237,372,336.12	1,979,702,628.73	5,999,859,477.67	695,026,599.76	6,694,886,077.43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0,315,012.00	2,502,058,669.44	38,584,360.00	-19,302,854.44	235,141,086.77	1,043,188,656.58	5,032,816,210.35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0,315,012.00	2,502,058,669.44	38,584,360.00	-19,302,854.44	235,141,086.77	1,043,188,656.58	5,032,816,210.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000.00	17,463,294.52	-2,686,160.00	6,835,783.78	41,116,380.50	186,625,162.79	254,642,781.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35,783.78		411,163,804.97	417,999,588.75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000.00	17,463,294.52	-187,320.00				17,566,614.5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566,614.52					17,566,614.52
4. 回购库存股	-84,000.00	-103,320.00	-187,320.00				
(三)利润分配			-2,498,840.00		41,116,380.50	-224,538,642.18	-180,923,421.6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116,380.50	-41,116,380.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98,840.00			-183,422,261.68	-180,923,421.6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0,231,012.00	2,519,521,963.96	35,898,200.00	-12,467,070.66	276,257,467.27	1,229,813,819.37	5,287,458,991.94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1,611,244.00	1,726,148,206.94		-6,743,599.04	194,667,980.59	835,989,222.41	3,791,673,054.9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611,244.00	1,726,148,206.94		-6,743,599.04	194,667,980.59	835,989,222.41	3,791,673,054.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703,768.00	775,910,462.50	38,584,360.00	-12,559,255.40	40,473,106.18	207,199,434.17	1,241,143,15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59,255.40		404,731,061.79	392,171,80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8,703,768.00	775,910,462.50	38,584,360.00				1,006,029,870.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8,703,768.00	759,322,156.94	38,584,360.00				989,441,564.9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88,305.56					16,588,305.56
(三)利润分配					40,473,106.18	-197,531,627.62	-157,058,52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40,473,106.18	-40,473,106.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058,521.44	-157,058,521.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0,315,012.00	2,502,058,669.44	38,584,360.00	-19,302,854.44	235,141,086.77	1,043,188,656.58	5,032,816,210.35

公司负责人：周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是于 1994 年经南京市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在南京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南京。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位于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 19 号云密城 A 幢，主要经营地分布在江苏、安徽、福建和湖北等地区。

本集团主要从事药品配送、批发、零售及医疗器械配送、批发、医药物流服务和互联网药品零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研发费用的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购买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金额≥利润总额的 2%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金额≥利润总额的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0% 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承诺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五、39）；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参见附注五、19(2)(b)) 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五、7(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五、19)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五、34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a)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根据承兑人信用风险特征的不同，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划分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两个组合。
应收账款	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本集团将全部应收账款作为一个组合，在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有双重持有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根据应收款项融资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两个组合。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应收股利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四个组合，具体为：应收押金和保证金组合、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组合、应收股利组合、应收其他组合。

(b)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通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量其损失准备。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例如，当某对手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对手方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时，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的情况下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的情况。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量。

(3) 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对有效期 6 个月内的存货中预计难以销售且无法退货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对有效期 6 个月以上的存货综合考虑预计销售情况计提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34。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11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

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于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7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五、19(3)）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五、19(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五、27。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土地使用权	40 ~ 50	0%	2.00% - 2.50%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22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的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 30	3% - 5%	3.17% -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 14	3% - 5%	6.79% - 12.1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8	3% - 5%	11.88% - 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	3% - 5%	11.88% - 12.1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3）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验收合格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摊销方法为：

项目	使用寿命 (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 - 50	法定使用权	直线法
软件	5	合同期或估计的受益期确定使用寿命孰短	直线法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利	5 - 10	合同期或估计的受益期确定使用寿命孰短	直线法
其他	5	合同期或估计的受益期确定使用寿命孰短	直线法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投入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和其他费用等。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经过评审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并开始资本化。

本集团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 (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 的公允价值 (参见附注五、39(2))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如可确定的) 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年)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	受益期和租赁期孰短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五、34。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企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照公司自身的经济效益情况在国家统一规定的范围内自主决定缴费比例。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或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

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b)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为客户提供特许经营服务、仓储运输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效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期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五、27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或终止赁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11 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五、27）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3).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4).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5).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6).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37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 (ii) 附注十三 - 公允价值的披露。
- (iii) 附注十五 - 股份支付。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下文	无需审批	详见下文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即租赁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初始确认所产生的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外，本集团在上述新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于未来各期间转回时有充足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了与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相等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新增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满足资产负债表净额列报的条件，净额列报后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 -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5% -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5% - 25%
房产税	从租计征：按房产租金收入的12%计征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扣减30%后的余值的1.2%计征	12% /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小型微利企业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057.82	127,793.71
银行存款	2,218,312,074.96	1,637,773,485.73
其他货币资金	153,229,657.82	689,294,569.15
合计	2,371,578,790.60	2,327,195,848.59

其他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 143,713,541.1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9,195,251.70 元)、第三方支付平台余额人民币 1,995,798.86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68,302.82 元) 和其他保证金人民币 7,520,317.7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031,014.63 元) 构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56,594,575.57	2,401,900,955.45
商业承兑票据		6,344,000.00
合计	2,356,594,575.57	2,408,244,955.45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17,199,789.15
合计	1,817,199,789.1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32,273,836.27	284,429,833.24
合计	2,732,273,836.27	284,429,833.2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根据历史经验，应收票据几乎没有发生损失的情况。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29,478,432.35
1 年以内小计	11,529,478,432.35
1 至 2 年	304,356,129.88
2 至 3 年	27,650,833.16
3 年以上	114,273,771.85
合计	11,975,759,167.24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89,060.91	0.09	11,289,060.91	100.00	0.00	43,673,014.85	0.30	43,673,014.8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64,470,106.33	99.91	223,463,798.84	1.87	11,741,006,307.49	14,578,489,937.97	99.70	247,961,440.42	1.70	14,330,528,497.55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11,964,470,106.33	99.91	223,463,798.84	1.87	11,741,006,307.49	14,578,489,937.97	99.70	247,961,440.42	1.70	14,330,528,497.55
合计	11,975,759,167.24	/	234,752,859.75	/	11,741,006,307.49	14,622,162,952.82	/	291,634,455.27	/	14,330,528,497.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惠百佳医药有限公司	5,073,193.92	5,073,193.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	6,215,866.99	6,215,866.9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289,060.91	11,289,060.9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因浙江惠百佳医药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对其提起诉讼并胜诉，但因对方有严重财务困难一直未偿还货款。本集团预计该款项回收可能性低，对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523,623,814.52	32,266,146.68	0.2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04,151,349.79	58,914,116.45	19.37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5,858,184.72	21,446,778.41	82.94
3 年以上	110,836,757.30	110,836,757.30	100.00
合计	11,964,470,106.33	223,463,798.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3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291,634,455.27	-16,059,532.08	-40,822,063.44	234,752,859.75
合计	291,634,455.27	-16,059,532.08	-40,822,063.44	234,752,859.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822,063.4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石家庄市太行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37,154,335.28	长账龄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37,154,335.28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及法院执行结果，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本年度对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石家庄市太行医药有限公司账款予以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651,473,314.06	5.44	5,920,912.26
合计	651,473,314.06	5.44	5,920,912.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80,596,710.20	182,400,897.24
应收账款	1,935,864,478.27	2,390,827,444.38
坏账准备	-5,494,868.79	-7,764,111.68
合计	2,110,966,319.68	2,565,464,229.9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6,461,188.47	100.00	5,494,868.79	0.26	2,110,966,319.68	2,573,228,341.62	100.00	7,764,111.68	0.30	2,565,464,229.94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180,596,710.20	8.53	0.00	0.00	180,596,710.20	182,400,897.24	7.09	0.00	0.00	182,400,897.24
应收账款组合	1,935,864,478.27	91.47	5,494,868.79	0.28	1,930,369,609.48	2,390,827,444.38	92.91	7,764,111.68	0.32	2,383,063,332.70
合计	2,116,461,188.47	/	5,494,868.79	/	2,110,966,319.68	2,573,228,341.62	/	7,764,111.68	/	2,565,464,229.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三、5。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组合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 3 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集团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91,115,670.90	99.69	1,147,866,490.97	99.64
1 至 2 年	2,699,348.93	0.30	3,160,611.62	0.27
2 至 3 年	4,581.44	0.00	915,355.32	0.08
3 年以上	88,494.41	0.01	71,707.91	0.01
合计	893,908,095.68	100.00	1,152,014,165.8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	192,614,930.80	21.55

合计	192,614,930.80	21.55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	2,092,977.03	2,442,932.70
应收第三方	700,213,843.95	611,588,316.89
坏账准备	-114,420,752.70	-115,909,604.32
合计	587,886,068.28	498,121,645.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含 1 年)	570,023,109.86
1 年以内小计	570,023,109.86
1 至 2 年	5,054,605.19
2 至 3 年	7,181,181.98
3 年以上	120,047,923.95
坏账准备	-114,420,752.70
合计	587,886,068.2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092,977.03	2,442,932.70
押金及保证金	521,314,021.23	434,783,312.86
土地处置补偿金	33,111,855.00	33,111,855.00
备用金	1,652,943.70	951,010.22
其他	144,135,024.02	142,742,138.81
坏账准备	-114,420,752.70	-115,909,604.32
合计	587,886,068.28	498,121,645.2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417,793.47	104,491,810.85	115,909,604.32
本期计提	386,634.18		386,634.18
本期转回		-1,350,272.24	-1,350,272.24
本期核销		-525,213.56	-525,213.5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1,804,427.65	102,616,325.05	114,420,752.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494,477.76				24,494,477.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415,126.56	296,198.55	-1,259,836.61	-525,213.56	89,926,274.94
合计	115,909,604.32	296,198.55	-1,259,836.61	-525,213.56	114,420,752.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25,213.5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北省第三人民医院（湖北省中山医院）	40,000,000.00	5.70	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0
南京市浦口医院	40,000,000.00	5.70	保证金	1年以内	200,000.00
六安市人民医院	37,500,000.00	5.34	保证金	1年以内	187,500.00
抚松工业集中区 管理委员会	33,111,855.00	4.71	土地处置补 偿金	3年以上	13,730,059.88
界首市中医院	20,000,000.00	2.85	保证金	1年以内	100,000.00
合计	170,611,855.00	24.30	/	/	14,417,559.8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811,482,672.91	13,476,619.62	5,798,006,053.29	5,798,033,716.18	10,726,450.73	5,787,307,265.45
合计	5,811,482,672.91	13,476,619.62	5,798,006,053.29	5,798,033,716.18	10,726,450.73	5,787,307,265.4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库存商品	10,726,450.73	6,248,448.65	3,498,279.76	13,476,619.62

合计	10,726,450.73	6,248,448.65	3,498,279.76	13,476,619.62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特种储备物资	71,843,032.15	89,396,923.77
待抵扣进项税额	71,179,057.54	77,428,117.91
待摊费用	6,091,513.53	5,597,827.10
预缴所得税	3,836,760.92	20,183,204.99
合计	152,950,364.14	192,606,073.77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二、联营企业						
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0		-384,066.11	23,615,933.89	
北京智博高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867,754.52			6,441,895.00	18,309,649.52	12,763,240.68
南京万户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318.02		46,318.02			
南京鹤龄名中医药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51,668.63			3,901.42	455,570.05	
小计	12,365,741.17	24,000,000.00	46,318.02	6,061,730.31	42,381,153.46	12,763,240.68
合计	12,365,741.17	24,000,000.00	46,318.02	6,061,730.31	42,381,153.46	12,763,240.68

*南京万户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完成注销。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053,355.45		1,179,403.25	188,232,758.70	2,358,806.50	151,728,038.70		战略投资
漳州片仔癀医药有限公司	5,183,868.04			5,183,868.04				战略投资
其他	1,845,819.00	-1,500.00		1,844,319.00	6,226.00		-8,649,083.19	战略投资
合计	194,083,042.49	-1,500.00	1,179,403.25	195,260,945.74	2,365,032.50	151,728,038.70	-8,649,083.19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6,781,693.18	9,210,568.92	255,992,262.10
2.本期增加金额	18,184,070.10	10,574,557.80	28,758,627.90
(1) 外购	304,282.69		304,282.6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7,879,787.41		17,879,787.41
(3) 由无形资产转入		10,574,557.80	10,574,557.80
3.本期减少金额	1,900,028.73		1,900,028.73
(1) 转出到固定资产	1,900,028.73		1,900,028.73
4.期末余额	263,065,734.55	19,785,126.72	282,850,861.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9,044,846.15	4,307,371.76	173,352,217.91
2.本期增加金额	15,490,330.42	4,329,081.32	19,819,411.74
(1) 计提或摊销	6,791,145.87	215,457.51	7,006,603.38
(2) 由固定资产转入	8,699,184.55		8,699,184.55
(3) 由无形资产转入		4,113,623.81	4,113,623.81
3.本期减少金额	1,658,255.52		1,658,255.52
(1) 转出到固定资产	1,658,255.52		1,658,255.52
4.期末余额	182,876,921.05	8,636,453.08	191,513,374.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188,813.50	11,148,673.64	91,337,487.14
2.期初账面价值	77,736,847.03	4,903,197.16	82,640,044.1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044,110.32	历史原因和审批程序尚未完成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37,474,678.03	1,212,659,051.58
合计	1,137,474,678.03	1,212,659,051.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3,997,846.63	491,987,835.27	272,269,879.11	77,022,091.04	2,035,277,652.05
2.本期增加金额	13,640,755.75	34,309,753.45	25,762,685.01	6,581,993.28	80,295,187.49
(1) 购置	8,956,909.55	18,006,001.85	20,425,510.71	6,581,993.28	53,970,415.39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00,028.73				1,900,028.73
(3) 使用权资产转入			5,337,174.30		5,337,174.30
(4) 在建工程转入	2,783,817.47	16,303,751.60			19,087,569.07
3.本期减少金额	47,414,310.44	2,649,619.99	8,031,043.21	4,937,472.09	63,032,445.73
(1) 处置或报废	675,889.00	2,649,619.99	8,031,043.21	4,937,472.09	16,294,024.29
(2) 转出到投资性房地产	17,879,787.41				17,879,787.41
(3) 转出到在建工程	28,858,634.03				28,858,634.03
4.期末余额	1,160,224,291.94	523,647,968.73	290,001,520.91	78,666,612.23	2,052,540,393.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4,343,084.20	257,337,117.24	185,490,607.97	45,825,688.55	792,996,497.96
2.本期增加金额	39,781,674.57	44,726,316.35	30,680,765.40	5,251,985.57	120,440,741.89
(1) 计提	38,123,419.05	44,726,316.35	25,610,449.82	5,251,985.57	113,712,170.79
(2)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658,255.52				1,658,255.52
(3) 由使用权资产转入			5,070,315.58		5,070,315.58
3.本期减少金额	13,563,594.30	2,558,957.45	7,623,752.89	4,247,321.94	27,993,626.58
(1) 处置或报废	653,791.18	2,558,957.45	7,623,752.89	4,247,321.94	15,083,823.46
(2) 转出到投资性房地产	8,699,184.55				8,699,184.55
(3) 转出到在建工程	4,210,618.57				4,210,618.57
4.期末余额	330,561,164.47	299,504,476.14	208,547,620.48	46,830,352.18	885,443,613.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627,448.61	1,994,653.90			29,622,102.51
4.期末余额	27,627,448.61	1,994,653.90			29,622,102.5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2,035,678.86	222,148,838.69	81,453,900.43	31,836,260.05	1,137,474,678.03
2.期初账面价值	862,027,313.82	232,656,064.13	86,779,271.14	31,196,402.49	1,212,659,051.5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冷藏车	1,178,907.6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3,840,561.19	历史原因和审批手续尚未完成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0,077,011.85	80,226,962.61
合计	130,077,011.85	80,226,96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18,241,096.23		18,241,096.23	1,343,696.15		1,343,696.15
中央物流二期建设项目	37,474,576.63		37,474,576.63	3,118,169.29		3,118,169.29
东方漆空间创意园工程	32,500,956.31		32,500,956.31	31,669,000.55		31,669,000.55

鹤龄饮片厂房基础工程	13,453,789.57	13,453,789.57		13,453,789.57	13,453,789.57	
江苏华晓物流园搬迁在建工程				3,975,857.03		3,975,857.03
其他零星工程	41,860,382.68		41,860,382.68	40,120,239.59		40,120,239.59
合计	143,530,801.42	13,453,789.57	130,077,011.85	93,680,752.18	13,453,789.57	80,226,962.6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471,640,000.00	1,343,696.15	16,897,400.08		18,241,096.23	3.87	在建	自有资金
中央物流二期建设项目	166,777,900.00	3,118,169.29	34,383,360.15	-26,952.81	37,474,576.63	22.47	在建	自有资金
江苏华晓物流园搬迁在建工程	179,149,800.00	3,975,857.03		-3,975,857.03		100.00	完工	自有资金
东方漆空间创意园工程	45,000,000.00	31,669,000.55	831,955.76		32,500,956.31	72.00	中止	自有资金
合计	862,567,700.00	40,106,723.02	52,112,715.99	-4,002,809.84	88,216,629.1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170,000.00	358,895,035.42	9,855,133.55	397,920,168.97
2.本期增加金额		136,703,660.36		136,703,660.36
3.本期减少金额		76,191,441.72	5,337,174.30	81,528,616.02
4.期末余额	29,170,000.00	419,407,254.06	4,517,959.25	453,095,213.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61,666.70	162,687,373.83	4,188,436.80	171,737,477.33
2.本期增加金额	5,834,000.04	108,705,097.86	2,099,323.26	116,638,421.16
(1)计提	5,834,000.04	108,705,097.86	2,099,323.26	116,638,421.16
3.本期减少金额		69,467,010.21	5,070,315.58	74,537,325.79
(1)处置		69,467,010.21	5,070,315.58	74,537,325.79
4.期末余额	10,695,666.74	201,925,461.48	1,217,444.48	213,838,572.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74,333.26	217,481,792.58	3,300,514.77	239,256,640.61
2.期初账面价值	24,308,333.30	196,207,661.59	5,666,696.75	226,182,691.64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七、8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6,377,975.75	179,461,286.27	69,763,569.21	475,602,831.23
2.本期增加金额		13,272,845.42		13,272,845.42

(1)购置		7,002,532.87		7,002,532.87
(2)内部研发		1,192,608.68		1,192,608.68
(3) 由在建工程转入		5,077,703.87		5,077,703.87
3.本期减少金额	10,574,557.80	8,574,894.84		19,149,452.64
(1)处置		8,574,894.84		8,574,894.84
(2) 转出到投资性房地产	10,574,557.80			10,574,557.80
4.期末余额	215,803,417.95	184,159,236.85	69,763,569.21	469,726,224.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163,670.07	141,929,854.04	25,162,453.57	224,255,977.68
2.本期增加金额	4,772,328.81	24,596,726.04	3,670,000.00	33,039,054.85
(1) 计提	4,772,328.81	24,596,726.04	3,670,000.00	33,039,054.85
(2)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113,623.81	8,493,857.72		12,607,481.53
(1)处置		8,493,857.72		8,493,857.72
(2) 转出到投资性房地产	4,113,623.81			4,113,623.81
4.期末余额	57,822,375.07	158,032,722.36	28,832,453.57	244,687,551.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600,000.00	462,700.00		6,062,700.00
4.期末余额	5,600,000.00	462,700.00		6,062,7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381,042.88	25,663,814.49	40,931,115.64	218,975,973.01
2.期初账面价值	163,614,305.68	37,068,732.23	44,601,115.64	245,284,153.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2.7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411,460.45	历史原因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可合法占用或使用上述由于历史原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382,327.76	382,327.76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3,067,130.09	3,067,130.09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11,142,928.77	11,142,928.77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	25,941,730.90	25,941,730.90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	34,699,937.22	34,699,937.22
合计	75,234,054.74	75,234,054.7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3,067,130.09	3,067,130.09
合计	3,067,130.09	3,067,130.0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与该收购公司相关的营运资本、长期资产及商誉为资产组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与该收购公司相关的营运资本、长期资产及商誉为资产组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与该收购公司相关的营运资本、长期资产及商誉为资产组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	与该收购公司相关的营运资本、长期资产及商誉为资产组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	与该收购公司相关的营运资本、长期资产及商誉为资产组	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润率、折现率等)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42,412,789.92	51,818,115.00	5 年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6%，税前利润率 1.59%-1.82%、折现率 11.6%	①收入增长率：基于过去 3 年增长并预计未来可以保持的水平。 ②利润率：根据历史经验及未来发展的预测。③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为 2.2%，税前利润率 1.82%，折现率 11.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2.2%，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65,526,421.17	425,657,947.00	5 年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10%，税前利润率 1.27%-1.29%、折现率 11.6%	①收入增长率：基于过去 3 年增长并预计未来可以保持的水平。 ②利润率：根据历史经验及未来发展的预测。③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为 2.2%，税前利润率 1.29%，折现率 11.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2.2%，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	45,275,905.43	51,413,172.00	5 年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5%，税前利润率 0.64%-0.66%、折现率 11.6%	①收入增长率：基于过去 3 年增长并预计未来可以保持的水平。 ②利润率：根据历史经验及未来发展的预测。③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为 2.2%，税前利润率 0.64%，折现率 11.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2.2%，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	73,417,946.15	210,409,073.00	5 年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6%，税前利润率 0.77%-0.88%、折现率 11.6%	①收入增长率：基于过去 3 年增长并预计未来可以保持的水平。 ②利润率：根据历史经验及未来发展的预测。③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为 2.2%，税前利润率 0.88%，折现率 11.6%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2.2%，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226,633,062.67	739,298,307.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 2023 年实际净利润较低原因系四季度当地医药集中采购平台的药品挂网价格下调，医院按照最新价格进行采购但供应商补差政策滞后，导致部分药品销售价格倒挂。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36,412,837.66	24,794,267.97	18,028,669.28	43,178,436.35
其他	479,050.08		315,661.73	163,388.35
合计	36,891,887.74	24,794,267.97	18,344,331.01	43,341,824.7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4,647,677.56	70,838,669.91	349,866,474.59	84,600,285.02
预提费用	10,789,407.76	2,697,351.95	13,566,072.43	3,391,518.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7,914,173.65	39,478,543.43	160,245,457.17	40,061,364.26
可抵扣亏损	82,259,394.67	18,925,255.65	61,753,376.44	13,841,251.38
递延收益	272,566,678.34	68,141,669.60	224,409,829.49	56,102,457.38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18,971,539.75	4,742,884.94	25,729,392.52	6,432,348.13
应付职工薪酬	39,667,440.77	9,916,860.20	38,006,196.53	9,501,549.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49,083.19	2,162,270.80	8,649,083.19	2,162,270.8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2,083,529.05	8,020,882.26	43,221,566.83	10,805,391.69
租赁负债	191,753,017.42	40,482,785.70	165,380,484.62	35,436,306.97
股份支付	29,287,986.31	7,176,659.50	16,045,289.57	3,930,406.61
合计	1,138,589,928.47	272,583,833.94	1,106,873,223.38	266,265,149.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7,098,611.36	21,774,652.84	93,284,297.12	23,321,07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728,038.70	37,932,009.65	150,548,635.45	37,637,158.84
使用权资产	215,143,697.48	45,389,995.56	160,226,691.86	34,533,609.02
其他	324,764.60	81,191.18	333,977.85	83,494.48
合计	454,295,112.14	105,177,849.23	404,393,602.28	95,575,336.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66,391.06	222,817,442.88	41,338,400.68	224,926,748.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766,391.06	55,411,458.17	41,338,400.68	54,236,935.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6,353,085.60	144,395,725.84
可抵扣亏损	118,122,676.38	148,051,896.72
合计	224,475,761.98	292,447,622.5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3 年		42,003,687.20
2024 年	24,458,349.06	24,458,349.06
2025 年	19,140,423.13	19,140,423.13
2026 年	27,032,388.63	35,715,975.59
2027 年	20,667,146.52	26,733,461.74
2028 年	26,824,369.04	
合计	118,122,676.38	148,051,896.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4,245,059.26	2,049,709.55
合计	4,245,059.26	2,049,709.55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1,233,858.96	151,233,858.96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686,226,266.33	686,226,266.33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26,275,800.78	26,275,800.78	其他	因共管账户而使用受限	23,357,168.53	23,357,168.53	其他	因共管账户而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1	1,817,199,789.15	1,817,199,789.15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	1,946,280,477.67	1,946,280,477.67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
应收票据 2	284,585,233.24	284,585,233.24	其他	已用于背书和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379,902,177.52	379,902,177.52	其他	已用于背书和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合计	2,279,294,682.13	2,279,294,682.13	/	/	3,035,766,090.05	3,035,766,090.05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5,000,000.00	201,777,915.14
信用借款	1,558,670,998.06	1,602,774,195.05
合计	1,763,670,998.06	1,804,552,110.1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84,320,468.00	2,945,106,790.25
合计	2,784,320,468.00	2,945,106,790.2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	10,221,932.78	18,512,539.35
第三方	6,899,038,495.43	7,167,296,450.26
合计	6,909,260,428.21	7,185,808,989.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03,573,925.58	219,120,040.71
合计	103,573,925.58	219,120,040.71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销售商品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相关收入将在一年内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4,464,825.07	902,052,274.21	891,572,576.31	244,944,522.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0,756.16	86,422,108.55	86,513,516.21	819,348.50
三、辞退福利		954,812.11	954,812.11	
合计	235,375,581.23	989,429,194.87	979,040,904.63	245,763,871.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6,067,665.50	761,787,580.67	750,483,070.22	237,372,175.95
二、职工福利费	162,873.98	30,528,265.31	30,379,983.48	311,155.81
三、社会保险费	674,550.77	42,941,101.40	43,203,323.28	412,328.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6,596.01	38,616,819.33	38,809,544.31	343,871.03
工伤保险费	1,051.46	2,074,564.66	2,074,719.44	896.68
生育保险费	136,903.30	2,249,717.41	2,319,059.53	67,561.18
四、住房公积金	20,006.80	50,370,126.35	50,390,133.1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39,728.02	16,425,200.48	17,116,066.18	6,848,862.32
合计	234,464,825.07	902,052,274.21	891,572,576.31	244,944,522.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0,756.16	83,586,834.43	83,678,242.09	819,348.50
2、失业保险费		2,835,274.12	2,835,274.12	
合计	910,756.16	86,422,108.55	86,513,516.21	819,348.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4,615,672.79	136,766,219.80
企业所得税	91,479,345.29	102,891,335.18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4,846,870.98	9,125,003.93
房产税	2,685,880.78	4,492,109.79
其他	15,717,908.76	13,980,579.85
合计	209,345,678.60	267,255,248.55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7,035,522.02	38,012,670.02
其他应付款	2,040,357,002.38	4,189,256,137.94
合计	2,077,392,524.40	4,227,268,807.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109,310.97	5,109,310.97
应付股利-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31,926,211.05	32,903,359.05
合计	37,035,522.02	38,012,670.02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476,817,650.79	122,201,484.83
代收应偿保理款	313,627,186.99	2,949,666,560.32
履约保证金	522,655,370.31	419,833,631.38
工程设备款及保证金	35,792,191.36	52,072,218.4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5,898,200.00	38,584,360.00
其他	655,566,402.93	606,897,882.95
合计	2,040,357,002.38	4,189,256,137.94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1,540,000.00	380,348,3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21,788,324.22	1,028,305,811.8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040,229.06	71,676,155.86
合计	2,299,368,553.28	1,480,330,267.73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45，附注七、46 和附注七、47。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019,645,394.10	3,537,348,444.45
药品储备款	138,405,698.39	354,763,829.89
待转销项税	15,286,010.64	26,850,082.99
合计	2,173,337,103.13	3,918,962,357.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2 南京医药 SCP002	100.00	2.22	2022-04-15	270 天	500,000,000.00	507,952,994.44		257,964.46	508,210,958.90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3	100.00	2.04	2022-05-11	270 天	500,000,000.00	506,624,761.11		920,444.37	507,545,205.48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4	100.00	2.01	2022-05-19	270 天	500,000,000.00	506,469,794.44		964,452.14	507,434,246.58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5	100.00	2.00	2022-05-26	270 天	500,000,000.00	506,072,366.67		1,324,893.60	507,397,260.27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6	100.00	2.01	2022-06-01	270 天	500,000,000.00	505,938,144.45		1,496,102.13	507,434,246.58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7	100.00	1.83	2022-09-26	270 天	500,000,000.00	502,441,094.45		4,327,398.70	506,768,493.15		否
22 南京医药 SCP008	100.00	2.08	2022-10-28	270 天	500,000,000.00	501,849,288.89		5,843,861.81	507,693,150.7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1	100.00	2.20	2023-02-16	9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712,328.80	502,712,328.8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2	100.00	2.53	2023-02-20	18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238,356.20	506,238,356.2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3	100.00	2.77	2023-02-21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245,205.50	510,245,205.5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4	100.00	2.20	2023-03-23	9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674,863.40	502,674,863.4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5	100.00	2.52	2023-03-29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9,295,082.00	509,295,082.0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6	100.00	2.50	2023-04-26	12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098,360.70	504,098,360.7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7	100.00	2.45	2023-05-15	18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024,590.20	506,024,590.2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08	100.00	2.45	2023-05-18	18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024,590.20	506,024,590.20		否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3 南京医药 SCP009	100.00	2.27	2023-07-06	176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457,923.50	505,457,923.50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0	100.00	2.50	2023-07-20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679,583.33		505,679,583.33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1	100.00	2.34	2023-07-26	18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128,611.11		505,128,611.11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2	100.00	2.37	2023-08-16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491,227.17		504,491,227.17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3	100.00	2.41	2023-08-22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345,972.49		504,345,972.49	否
合计	/	/	/	/	10,000,000,000.00	3,537,348,444.45	6,500,000,000.00	87,551,811.81	8,105,254,862.16	2,019,645,394.10	/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702,525,400.00	1,981,888,3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1,540,000.00	-380,348,300.00
合计	1,100,985,400.00	1,601,5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包括：一笔由国家开发银行提供的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29 日，利率为 3.00%）。三笔由中国进出口银行提供的借款，本金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到期日分别为 2024 年 8 月 30 日、2024 年 8 月 30 日和 2025 年 1 月 12 日，利率分别为 3.20%、3.20% 和 3.00%）。一笔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提供的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26 日，利率为 2.85%）。

以上借款均为季度结息，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其中，由国家开发银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提供的将于 2024 年到期的三笔借款本金和利息合计人民币 1,601,540,000.00 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638,579,990.89	1,648,419,758.7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21,788,324.22	-1,028,305,811.87
合计	1,016,791,666.67	620,113,946.88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 南京医药 MTN001	100.00	3.48	2020-02-17	3 年	400,000,000.00	412,105,120.09	0.00	1,814,879.91	0.00	413,920,000.00	0.00	否
20 南京医药 MTN002	100.00	3.45	2020-04-02	3 年	600,000,000.00	616,200,691.78	0.00	4,499,308.22	0.00	620,700,000.00	0.00	否
21 南京医药 MTN001	100.00	4.20	2021-03-16	3 年	600,000,000.00	620,113,946.88	0.00	26,247,745.20	626,632.14	25,200,000.00	621,788,324.22	否
23 南京医药 MTN001	100.00	3.10	2023-06-16	3 年	1,0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0	16,791,666.67	0.00	0.00	1,016,791,666.67	否
合计	/	/	/	/	2,600,000,000.00	1,648,419,758.75	1,000,000,000.00	49,353,600.00	626,632.14	1,059,820,000.00	1,638,579,990.89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195,062,230.54	174,908,874.8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040,229.06	-71,676,155.86
合计	119,022,001.48	103,232,719.01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七、82。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3,169,767.00	20,000,000.00	16,108,468.70	297,061,298.30	与资产相关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93,169,767.00	20,000,000.00	16,108,468.70	297,061,298.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本次变动增减回 购限制性股票	小计	
股份总数	1,310,315,012.00	-84,000.00	-84,000.00	1,310,231,012.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议案》，注销回购限制性股票 84,000 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1,310,315,012 股变更为 1,310,231,012 股。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41,867,633.90	14,859,367.92	2,156,727,001.82
其他资本公积	287,210,994.10	15,721,287.99	302,932,282.09
合计	2,429,078,628.00	30,580,655.91	2,459,659,283.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本期本集团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子公司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但仍保持对其的控制，处置对价与少数股权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本集团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5,117,978.43 元。详见附注十、2。
- 本期本集团收购南京弘景医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本集团子公司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的 34% 股权，支付对价与收购少数股权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55,290.51 元。详见附注十、2。
- 本期集团注销回购库存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03,320.00 元。详见附注七、53。
- 本期因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金额人民币 15,721,287.99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详见附注十五。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38,584,360.00	2,686,160.00	35,898,200.00
合计	38,584,360.00	2,686,160.00	35,898,2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本期库存股的减少是估计未来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相关现金股利部分；
- 本期本集团注销回购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5,870,834.05	1,179,403.25	294,850.81	884,552.44		106,755,386.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5,870,834.05	1,179,403.25	294,850.81	884,552.44		106,755,386.4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895,601.23	8,868,794.89	2,217,198.69	6,864,001.32	-212,405.12	-17,031,599.91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128,016.16	11,138,037.78	2,784,509.43	8,576,629.72	-223,101.37	-20,551,386.4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232,414.93	-2,269,242.89	-567,310.74	-1,712,628.40	10,696.25	3,519,786.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1,975,232.82	10,048,198.14	2,512,049.50	7,748,553.76	-212,405.12	89,723,786.5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920,919.92	41,116,380.50	275,037,300.42
任意盈余公积	3,451,416.20		3,451,416.20
合计	237,372,336.12	41,116,380.50	278,488,716.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166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79,702,628.73	1,581,430,940.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79,702,628.73	1,581,430,940.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825,648.39	595,667,803.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116,380.50	40,473,106.1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3,422,261.68	157,058,521.44
加：出售指定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产生的收益		135,513.0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2,989,634.94	1,979,702,628.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宣告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1.40 元 (2022 年：人民币 1.20 元)，共人民币 183,444,101.68 元 (2022 年：人民币 157,058,521.44 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500,290,387.7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4,646,750.29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73,371,521.28	50,235,367,015.01	50,074,086,129.37	46,912,568,046.20
其他业务	116,293,206.92	40,994,652.86	147,477,683.66	49,862,033.61
合计	53,589,664,728.20	50,276,361,667.87	50,221,563,813.03	46,962,430,079.8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同类型		
按业务类型分类		
销售商品		
- 批发	50,726,308,140.58	47,895,110,747.03
- 零售	2,328,496,853.66	1,986,725,693.43
- 电商	392,413,181.14	337,869,621.27
提供服务		
- 特许经营服务费	28,658,173.69	17,562,571.86
- 仓储物流费	26,153,345.90	15,660,953.28
- 其他	30,876,775.05	11,858,692.7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3,506,753,124.12	50,247,688,909.5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6,153,345.90	17,099,369.99
合计	53,532,906,470.02	50,264,788,27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团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417,914.12	36,895,968.83
教育费附加	24,791,259.09	26,602,198.82
房产税	13,403,497.77	13,803,937.52
土地使用税	3,889,359.87	3,309,509.07
印花税	30,808,666.12	35,283,452.39
其他	282,090.28	655,373.45
合计	107,592,787.25	116,550,440.08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595,626,037.44	567,123,231.00
股份支付费用	4,059,258.26	4,380,222.81
劳务费	123,986,561.87	116,000,670.36
折旧及摊销	100,260,546.68	97,239,943.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95,435,682.98	89,476,446.39
租赁及物业费	22,511,571.95	21,474,748.42
办公及水电费	56,030,688.52	54,008,226.56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76,979,579.16	76,356,632.98
技术及专业服务费	55,574,257.40	62,105,350.94
其他	42,636,505.31	69,418,370.93
合计	1,173,100,689.57	1,157,583,843.8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362,461,707.43	339,607,334.85
股份支付费用	12,890,970.72	11,546,151.24
折旧及摊销	52,952,004.94	52,398,175.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229,475.57	15,643,871.91
办公及水电费	15,537,463.19	15,774,005.33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2,412,271.35	11,441,328.46
租赁及物业费	2,450,788.20	1,885,669.07
技术及专业服务费	24,187,851.80	18,255,292.21
其他	17,320,861.14	20,502,580.85
合计	517,443,394.34	487,054,409.7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18,421,303.90	10,910,142.40
股份支付费用	644,455.42	633,861.59
折旧与摊销费用	8,831,508.95	9,129,940.53
其他	8,291,881.07	6,760,249.62
合计	36,189,149.34	27,434,194.1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及应付款项的利息支出	370,864,255.59	325,508,344.41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7,629,552.09	7,393,468.73
保理费用	143,736,087.99	101,746,976.06
存款利息收入	-10,135,446.88	-11,408,286.66
其他财务费用	22,657,040.36	11,929,390.23
合计	534,751,489.15	435,169,892.7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108,468.70	14,392,313.0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86,590.61	14,370,304.55
合计	39,395,059.31	28,762,617.6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61,730.31	-519,048.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30.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365,032.50	2,529,150.9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1,522,700.48
其他	155,507.00	867,696.17
合计	8,581,039.56	-48,644,901.6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059,532.08	-75,091,355.4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63,638.06	-20,890,388.68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269,242.89	-2,350,157.57
合计	19,292,413.03	-98,331,901.7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预付款项减值损失		-29,496.97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248,448.65	-6,741,754.69
合计	-6,248,448.65	-6,771,251.66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197,111.20	23,967,249.30
合计	2,197,111.20	23,967,249.30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230,232.64	3,353,357.22	230,232.64
其他	2,336,158.11	4,708,315.97	2,336,158.11
合计	2,566,390.75	8,061,673.19	2,566,390.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2,976.33	177,554.37	442,976.33
对外捐赠	14,581,086.89	10,625,688.80	14,581,086.89
各项基金	14,174,286.68	13,204,716.92	14,174,286.68
罚款及税费滞纳金支出	1,018,880.39	1,174,409.53	1,018,880.39
其他	1,723,771.66	11,190,158.44	1,723,771.66
合计	31,941,001.95	36,372,528.06	31,941,001.9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1,522,586.51	226,567,027.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09,412.74	-29,841,962.2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946,035.24	-6,632,726.23
合计	265,259,209.01	190,092,339.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8,068,113.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4,517,028.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20,681.9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946,035.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1,258.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53,716.4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95,425.14
不丧失控制权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影响	7,868,452.51
加计扣除项目金额	-401,296.99
其他	91,788.23
所得税费用	265,259,20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0,135,446.88	11,408,286.66
收到的外部单位往来款	2,785,179.38	159,713,877.50
其他业务收入	116,293,206.92	147,477,683.66
收到的政府补助	43,286,590.61	17,324,304.55
净收到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暂收款		2,257,207,698.73
收到的保证金	620,794,672.67	30,686,428.49
合计	793,295,096.46	2,623,818,279.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日常开支	537,435,603.87	495,441,123.48
支付的外部单位往来款	213,698,409.23	56,409,417.31
支付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暂收款	2,636,039,373.33	
支付的资产支持票据业务暂收款		635,525,198.60
支付的保证金	86,530,708.37	549,563,294.79
合计	3,473,704,094.80	1,736,939,034.1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子公司部分股权收到的款项	80,850,000.00	4,602,000.00
合计	80,850,000.00	4,60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于 2023 年 3 月 1 日，本集团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弘景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本次转让后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51%，同时收到人民币 80,85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限制性股票	165,480.00	
偿还租赁负债所支付的现金	117,455,425.27	114,230,267.07
合计	117,620,905.27	114,230,267.0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04,552,110.19	16,826,505,669.71	168,592,311.07	17,035,979,092.91		1,763,670,998.06
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	122,201,484.83	2,530,991,971.28	20,360,793.47	2,196,736,598.79		476,817,650.79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激励款	38,584,360.00			187,320.00	2,498,840.00	35,898,200.0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38,012,670.02		275,956,831.26	276,933,979.26		37,035,522.02
其他流动负债	3,537,348,444.45	6,499,425,528.57	88,456,910.22	8,105,585,489.14		2,019,645,394.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981,888,300.00	1,100,000,000.00	45,012,800.00	424,375,700.00		2,702,525,400.00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648,419,758.75	1,000,000,000.00	49,980,232.14	1,059,820,000.00		1,638,579,990.8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74,908,874.87		137,608,780.94	117,455,425.27		195,062,230.54
合计	9,345,916,003.11	27,956,923,169.56	785,968,659.10	29,217,073,605.37	2,498,840.00	8,869,235,386.4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代收应偿保理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商业银行签订《保理服务合同》进行应收账款的保理业务。本集团将代收应偿的保理回款按照医院回款和支付给保理银行的	应收应偿保理款为代收性质且交易频繁，故此符合按照净额列示。	对经营性净现金流无影响。

	净额列示在经营性现金流量表中的“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2,808,904.92	715,919,570.56
信用减值损失	-19,292,413.03	98,331,901.73
资产减值损失	6,248,448.65	6,771,251.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0,718,774.17	120,087,107.78
无形资产摊销	33,039,054.85	33,754,769.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6,638,421.16	106,632,148.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44,331.01	16,096,05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4,134.87	-23,789,694.93
股份支付费用	17,594,684.40	16,560,235.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0,032,598.99	334,758,770.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81,039.56	-2,877,79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89,084.17	-28,293,23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9,671.42	-1,548,724.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48,956.73	-1,271,491,70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6,739,930.40	-4,989,918,210.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5,473,998.58	4,185,718,013.96
其他		976,86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405,193.03	-682,312,678.03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94,069,130.86	1,617,612,413.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7,612,413.73	1,892,566,080.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6,456,717.13	-274,953,667.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25.3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5.38
--------------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94,069,130.86	1,617,612,413.73
其中：库存现金	37,057.82	127,79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92,036,274.18	1,614,416,31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95,798.86	3,068,302.82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77,509,659.74	709,583,434.86
减：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7,509,659.74	-709,583,434.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4,069,130.86	1,617,612,413.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7,509,659.74	709,583,434.8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51,233,858.96	686,226,266.33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26,275,800.78	23,357,168.53	因共管账户而使用受限
合计	177,509,659.74	709,583,434.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2,311,756.41	20,800,303.86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2,650,603.74	2,560,113.63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6,755,165.14	68,807.3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5,053,123.69	117,155,155.25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还租用房屋，租赁期为 6 个月至 1 年不等。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25,053,123.6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出租设备	45,849.06
出租房产	56,712,409.12
合计	56,758,258.1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3 年将部分房产和车辆用于出租，租赁期为 1 年以上，承租人对租赁期末的租赁资产余值提供担保。本集团将该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因为该租赁并未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19,613,912.58	18,232,163.53
股份支付费用	644,455.42	633,861.59
折旧与摊销费用	8,831,508.95	9,129,940.53
其他	8,291,881.07	6,760,249.62
合计	37,381,758.02	34,756,215.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6,189,149.34	27,434,194.14
资本化研发支出	1,192,608.68	7,322,021.13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医疗机构院内物流信息化	0.00	249,601.11	249,601.11	0.00
药品供应链信息管理	0.00	307,255.24	307,255.24	0.00
南京医药数字化管理平台	0.00	418,084.91	418,084.91	0.00
一站式医疗器械数智供应链云服务平台	0.00	217,667.42	217,667.42	0.00
合计	0.00	1,192,608.68	1,192,608.68	0.0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2023-07-06	3,225.38	100	现金购买	2023-07-06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5,069.65	-42,264.25	19,665.2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现金	3,225.38
合并成本合计	3,225.3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225.3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3）第 796 号为依据，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审计评估基准日，确定南京医药宜昌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3,225.38 元。在此基础上，双方最终确定南京医药宜昌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3,225.38 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5.38	3,225.38
净资产	3,225.38	3,225.38
取得的净资产	3,225.38	3,225.3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子公司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3）第 796 号为依据，以 2023 年 1 月 31 日审计评估基准日，确定南京医药宜昌账面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形成或失去控制的判断依据
南药湖北递梯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81.08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国药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设立
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南京医药扬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百信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京医药百信药房高淳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70.00	设立
南京鼓楼大药店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66.67	33.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鹤芝龄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京医药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100.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康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配送物流	100.00	0.00	设立
南京中健之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其他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江苏中健之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其他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江苏泉方中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设立
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淮安)天颐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盐城恒健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淮安)天颐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0.00	68.00	设立
徐州市广济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盐淮百信连锁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南通健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淮安)天颐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扬州康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97.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盐城市中福华晓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徐州南药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0.00	100.00	设立
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100.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常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泰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万户良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3)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60.00	设立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51.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苏州恒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0.00	51.00	设立
苏州爱尔健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百信众爱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锦康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51.00	设立
南京鹤龄药店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京鹤龄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其他服务业	0.00	100.00	分立
南京鹤益龄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18.00	42.00	设立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7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通市健诚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通市康正大药房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京医药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51.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杏通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51.00	0.00	设立
南京华东医药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南京药事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其他服务业	100.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湛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0.00	51.00	设立
南京新涛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51.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	医疗器械	51.00	0.00	设立
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86.36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合肥天润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74.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滁州天星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80.00	设立
南京医药安庆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南京医药六安天星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55.01	设立
安徽天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南京医药合肥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合肥市天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医疗器械	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马鞍山天星生态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其他服务业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马鞍山天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安徽天星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阜阳天星医药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67.00	增资控股
界首天星医药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70.00	增资控股
亳州天星医药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增资控股
安徽天星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其他服务业	0.00	100.00	设立
安徽天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医疗器械	0.00	60.00	设立
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70.41	0.00	设立
福州常春药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设立
福建东南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80.00	2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回春药业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厦门同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10.00	60.1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州同春中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设立
福建三明同春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省莆田同春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建省宁德市古田同春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51.22	设立
福建龙岩同春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福州回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药品零售	0.00	100.00	设立
福州同春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医疗器械	0.00	51.00	设立
福州同春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其他服务业	0.00	100.00	设立
福州东方漆空间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注1)	福建省	福建省	其他服务业	0.00	50.00	设立
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51.00	0.00	设立
南京医药宜昌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医药孝感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70.00	设立
南京医药恩施州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南京医药仙桃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60.00	设立
南京医药鄂州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零售	0.00	60.00	设立
南京医药武汉新洲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南京医药监利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60.00	设立
南京医药咸宁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	药品批发	0.00	51.00	设立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省	药品批发	71.10	0.00	设立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其他服务业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南京同仁堂西丰皇家鹿苑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其他服务业	51.00	0.00	设立
南京同仁堂(抚松)参业有限公司(注2)	吉林省	吉林省	药品批发	80.00	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本集团持有福州东方漆空间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0% 股权, 但对其经营和财务具有实质控制权, 因此纳入合并范围。

其他说明:

注 2: 南京同仁堂(抚松)参业有限公司已在清算程序中, 该公司清算组由本公司的人员组成。其少数股东已被分配其应得资产份额, 该公司剩余资产均属本公司享有。

注 3: 南京医药万户良方健康管理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完成注销。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同春	29.59%	17,003,122.28	-15,973,678.00	170,767,783.70
安徽天星	13.64%	41,843,803.56	-21,214,514.64	281,851,786.96
南药湖北	49.00%	50,797,482.21	-39,570,000.00	153,221,185.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同春	1,292,579,698.00	206,008,533.07	1,498,588,231.07	834,066,524.45	151,411,892.88	985,478,417.33	1,263,278,391.35	196,151,973.97	1,459,430,365.32	791,947,378.53	157,896,035.31	949,843,413.84
安徽天星	8,160,828,639.79	466,575,561.86	8,627,404,201.65	7,412,720,696.51	25,407,024.35	7,438,127,720.86	8,692,530,364.43	489,465,044.60	9,181,995,409.03	8,091,610,995.96	32,501,235.10	8,124,112,231.06
南药湖北	2,518,068,311.36	110,278,911.48	2,628,347,222.84	2,339,302,619.46	10,775,447.56	2,350,078,067.02	2,715,098,842.27	112,549,311.51	2,827,648,153.78	2,581,879,746.58	2,057,064.88	2,583,936,811.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同春	4,303,989,876.68	53,644,931.35	53,644,931.35	56,974,153.23	4,094,711,679.26	51,509,065.21	53,464,590.49	148,537,840.89
安徽天星	14,179,426,563.65	234,768,338.19	239,497,083.03	282,141,249.07	13,784,426,820.33	218,857,097.09	211,512,130.68	111,968,074.68
南药湖北	5,409,956,007.53	97,914,092.37	96,745,126.25	294,998,217.63	4,840,714,833.18	79,271,846.32	78,742,386.92	-354,610,445.8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3 月 1 日, 本集团子公司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弘景医药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转让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 本次转让后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100% 下降至 51% 。

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本集团与南京弘景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 34% 股权，本次收购后本集团对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66% 上升至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705,375.05
—现金	2,705,375.05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705,375.05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550,084.54
差额	155,290.5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5,290.51

	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80,850,000.00
—现金	80,85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80,85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0,692,695.43
差额	20,157,304.5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157,30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处置南京鹤龄药事服务有限公司的对价与处置股权比例计算的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人民币 20,157,304.57 元以及该处置股权溢价产生的所得税费用金额人民币 5,039,326.14 元的净额调整资本公积人民币 15,117,978.43 元。

收购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对价与收购少数股权账面金额的差额人民币 155,290.51 元调减资本公积。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4,402.21	-928,273.53
--综合收益总额	-254,402.21	-928,273.5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381,153.46	12,365,741.1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061,730.31	228,647.90
--综合收益总额	6,061,730.31	228,647.90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0,577.36	-254,402.21	-434,979.57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3,169,767.00	20,000,000.00	16,108,468.70	297,061,298.3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3,169,767.00	20,000,000.00	16,108,468.70	297,061,298.3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108,468.70	14,392,313.09
与收益相关	23,286,590.61	14,370,304.55
合计	39,395,059.31	28,762,617.64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5.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5.72%)。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管理层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本集团采用信息系统对客户占用的信用额度、信用周期进行审批、控制，严格控制超资信额度、超信用额度的对外销售，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5 的相关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由总部统一负责集团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

付预计现金需求 (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 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 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末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 2 年	2 - 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795,297,942.50	0.00	0.00	1,795,297,942.50	1,763,670,998.06
应付票据	2,784,320,468.00	0.00	0.00	2,784,320,468.00	2,784,320,468.00
应付账款	6,909,260,428.21	0.00	0.00	6,909,260,428.21	6,909,260,428.21
其他应付款	2,089,141,526.66	0.00	0.00	2,089,141,526.66	2,077,392,524.40
其他流动负债	2,033,071,504.95	0.00	0.00	2,033,071,504.95	2,019,645,394.10
长期借款	1,663,802,066.67	1,103,964,583.33	0.00	2,767,766,650.00	2,702,525,400.00
应付债券	675,039,990.89	31,000,000.00	1,014,725,000.00	1,720,764,990.89	1,638,579,990.89
租赁负债	76,040,229.06	45,722,263.49	86,872,300.63	208,634,793.18	195,062,230.54
合计	18,025,974,156.94	1,180,686,846.82	1,101,597,300.63	20,308,258,304.39	20,090,457,434.20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末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 2 年	2 - 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808,512,897.42	0.00	0.00	1,808,512,897.42	1,804,552,110.19
应付票据	2,945,106,790.25	0.00	0.00	2,945,106,790.25	2,945,106,790.25
应付账款	7,185,808,989.61	0.00	0.00	7,185,808,989.61	7,185,808,989.61
其他应付款	4,232,148,050.83	0.00	0.00	4,232,148,050.83	4,227,268,807.96
其他流动负债	3,553,431,083.34	0.00	0.00	3,553,431,083.34	3,537,348,444.45
长期借款	436,604,966.67	1,629,508,888.89	0.00	2,066,113,855.56	1,981,888,300.00
应付债券	1,060,786,645.20	605,460,000.00	0.00	1,666,246,645.20	1,648,419,758.75
租赁负债	77,887,185.15	39,841,974.73	71,041,662.63	188,770,822.51	174,908,874.87
合计	21,300,286,608.47	2,274,810,863.62	71,041,662.63	23,646,139,134.72	23,505,302,076.08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于 2023 年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40%~3.20%	-1,763,670,998.06	2.90%~3.40%	-1,804,552,110.19
- 其他应付款	3.00%~4.785%	-476,817,650.79	3.20%~4.785%	-122,201,484.83
- 其他流动负债	2.34%~2.50%	-2,019,645,394.10	1.83%~2.85%	-3,537,348,444.45
- 长期借款	2.85%~3.20%	-2,702,525,400.00	3.00%~3.20%	-1,981,888,300.00
- 应付债券	3.10%~4.20%	-1,638,579,990.89	3.48%~4.20%	-1,648,419,758.75
- 租赁负债	3.55%~4.65%	-195,062,230.54	3.55%~4.65%	-174,908,874.87
合计		-8,796,301,664.38		-9,269,318,973.09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0.15%~1.15%	2,371,541,732.78	0.25%~1.10%	2,327,068,054.88
合计		2,371,541,732.78		2,327,068,054.88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17,786,563.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人民币 17,453,010.41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去年同期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a)	应收账款	12,237,572,417.43	全额终止确认	本集团本期向金融机构通过保理业务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与该等应收账款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实质转移或集团未保留对该等应收账款的控制，本集团不享有该等应收账款继续涉入的权利，也未承担继续涉入义务，故此本集团本期终止确认该些应收账款。
背书(b)	应收款项融资中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249,899,621.58	全额终止确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如本集团背书的应收票据承兑银行拒绝付款，持票人对本集团拥有可追索权。对于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贴现(b)	应收款项融	1,482,374,214.69	全额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如本集团贴

	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止确认	现的应收票据承兑银行拒绝付款，持票人对本集团拥有可追索权。对于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合计	/	14,969,846,253.70	/	/

(a) 本集团本期向金融机构通过保理业务以不附追索权的方式转让了应收账款，与该等应收账款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已实质转移或集团未保留对该等应收账款的控制，本集团不享有该等应收账款继续涉入的权利，也未承担继续涉入义务，故此本集团本期终止确认该些应收账款。

(b) 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并已终止确认票据的剩余期限均为 1 年以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如本集团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承兑银行拒绝付款，持票人对本集团拥有可追索权。对于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已实质上转移了该等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全额终止确认这些票据。

因持票人的追索权本集团继续涉入终止确认票据，继续涉入导致本集团发生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相当于其全部金额。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保理	12,237,572,417.43	-143,736,087.99
应收票据	背书	1,249,899,621.58	
应收票据	贴现	1,482,374,214.69	-15,149,517.69
合计	/	14,969,846,253.70	-158,885,605.68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112,814,290.27	112,814,290.27
应收票据	贴现	171,770,942.97	171,770,942.97
合计	/	284,585,233.24	284,585,233.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针对这部分已背书或贴现的票据，本集团实质上依然保留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承担背书或贴现票据的违约风险，因此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这部分已背书或贴现票据，同时确认相关由于背书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或确认相关贴现的借款。于背书转让或贴现后，本集团不再保留已背书或贴现票据的任何行使权，包括将票据销售、转让或质押给第三方。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继续确认的已背书和贴现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或短期借款的账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84,585,233.24 元，已转移资产及相关负债的公允价值差异不大。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88,232,758.70	2,117,994,506.72	2,306,227,265.42
（一）应收款项融资		2,110,966,319.68	2,110,966,319.68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8,232,758.70	7,028,187.04	195,260,945.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8,232,758.70	2,117,994,506.72	2,306,227,265.4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由专门团队负责对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估值，该团队直接向本集团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汇报。该团队于每年中期和年末编制公允价值计量的变动分析报告，并经集团管理层审阅和批准。每年中期和年末，该团队均会与集团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量化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应收款项融资	2,110,966,319.68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0%-1.635%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7,028,187.04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0%-70%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本集团持有的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承兑汇票和应收账款，承兑汇票的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	期初余额	本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本期增加与减少			期末余额	对于期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增加	本期出售		
应收款项融资	2,565,464,229.94	11,138,037.78	16,790,439,635.51	-17,256,075,583.55	0.00	2,110,966,319.68	2,269,242.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29,687.04	0.00	0.00	0.00	-1,500.00	7,028,187.04	0.00
合计	2,572,493,916.98	11,138,037.78	16,790,439,635.51	-17,256,075,583.55	-1,500.00	2,117,994,506.72	2,269,242.89

注：上述于本期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 / (损失)		
- 信用减值损失	2,269,242.89	-2,350,157.57
合计	2,269,242.89	-2,350,157.5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 (损失)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38,037.78	-27,292,777.96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269,242.89	2,350,157.57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479,892.25
合计	8,868,794.89	-25,422,512.64

(2).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风险折现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风险调整折现率每减少或增加 1%，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会分别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14,718,398.5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4,262,849.00 元）。

上述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法确定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流动性折价每减少或增加 1%，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会分别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89,789.7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9,789.76 元）。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新工投资集团	南京	资产运作及投资管理	4,553,474,500.00	44.13	44.13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工投资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合计 578,207,286 股股份 (持股比例 44.13%)，为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南京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陵药业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梅山医院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白敬宇	实际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南京艾德	实际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南京中山制药	2023 年 4 月 28 日之前过去 12 个月内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成员单位的联营企业，2023 年 4 月 28 日起不再构成本集团之关联方
南京益同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成员单位的联营企业
湖北中山医疗	持有对本集团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Alliance Healthcare	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南京鑫一汇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陵药业	采购商品及服务	65,671,603.73	60,543,851.19
南京白敬宇	采购商品及服务	6,044,848.40	5,376,864.28
南京中山制药	采购商品及服务	3,967,495.65	21,707,924.35
南京益同	采购商品及服务	34,339,524.84	43,445,231.92
合计	/	110,023,472.62	131,073,871.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陵药业	销售商品及服务	307,443,676.61	321,493,445.46
南京梅山医院	销售商品及服务	117,833,536.51	127,205,178.35
南京中山制药	销售商品及服务		33,705.00
南京白敬宇	销售商品及服务	81,679.99	
合计	/	425,358,893.11	448,732,328.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鑫一汇	房屋及土地	3,490,055.61	3,720,200.0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中山制药	房屋建筑物	2,335,459.26	10,275,650.81	720,803.89	879,225.39	27,360,286.25	20,514,386.2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南京新工投*	600,000,000.00	2023-01-05	2024-01-04	年利率 3.00%
南京新工投*	200,000,000.00	2023-01-09	2024-01-08	年利率 3.00%
南京新工投*	500,000,000.00	2023-06-19	2024-06-19	年利率 3.00%
南京新工投*	300,000,000.00	2023-07-14	2024-07-13	年利率 3.00%
南京新工投	500,000,000.00	2023-08-23	2024-08-23	年利率 3.00%
湖北中山医疗*	20,000,000.00	2023-01-03	2024-01-03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20,000,000.00	2023-01-10	2024-01-10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40,000,000.00	2023-01-11	2024-01-11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20,000,000.00	2023-01-13	2024-01-13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40,000,000.00	2023-01-16	2024-01-16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30,000,000.00	2023-01-17	2024-01-17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14,000,000.00	2023-01-20	2024-01-20	年利率 3.20%
湖北中山医疗	20,000,000.00	2023-07-03	2024-07-03	年利率 3.10%
湖北中山医疗	30,000,000.00	2023-07-05	2024-07-05	年利率 3.10%
湖北中山医疗	96,000,000.00	2023-07-06	2024-07-06	年利率 3.10%

* 关联方借款已到期偿还或全部/部分提前偿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301,600.00	21,048,300.00
股份支付费用	2,141,878.50	1,784,180.59
合计	20,443,478.50	22,832,480.59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新工投	借款利息支出	11,149,431.01	13,703,888.84
南京新工投	收到研发项目经费	2,021,700.00	650,000.00

湖北中山医疗	借款利息支出	5,648,515.57	6,108,123.25
Alliance Healthcare	代垫股利税金	2,023,804.03	1,734,689.17
湖北中山医疗	收购股权	3,225.38	
合计	/	20,846,675.99	22,196,701.26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陵药业	93,376,507.81	261,454.22	99,545,264.18	318,544.85
应收账款	南京梅山医院	36,109,262.85	101,105.94	18,188,230.61	58,202.34
合计	/	129,485,770.66	362,560.16	117,733,494.79	376,747.19
预付款项	南京中山制药			498,047.93	
预付款项	南京白敬宇	87,723.42		397,565.77	
预付款项	南京益同	145,620.03			
预付款项	金陵药业	948,221.92		56,812.19	
合计	/	1,181,565.37		952,425.89	
其他应收款	金陵药业	69,173.00	1,217.30	158,243.53	12,246.47
其他应收款	Alliance Healthcare	2,023,804.03	10,119.02	1,734,689.17	8,673.45
其他应收款	南京中山制药			550,000.00	2,750.00
合计	/	2,092,977.03	11,336.32	2,442,932.70	23,669.9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陵药业	3,672,331.30	9,327,241.56
应付账款	南京中山制药		325,020.77
应付账款	南京白敬宇	566,544.49	786,861.38
应付账款	南京艾德	5,144.04	5,144.04
应付账款	南京益同	5,977,912.95	8,068,271.60
合计	/	10,221,932.78	18,512,539.35
合同负债	金陵药业	2,737.13	
合同负债	南京中山制药		7,560.00
合计	/	2,737.13	7,56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新工投	2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中山医疗	138,892,533.33	16,141,066.67
其他应付款	南京梅山医院	74,651.50	81,708.84
其他应付款	金陵药业	5,047,304.66	265,658.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白敬宇	1,353.07	1,353.07
其他应付款	南京益同	45,070.85	45,170.41
合计	/	344,060,913.41	16,534,956.9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员工	84,000.00	187,320.00
合计	84,000.00	187,32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员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批 授予日价格：2.23 元/股	1 个月（33%）
		13 个月（33%）
		25 个月（34%）
员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批 授予日价格：2.58 元/股	10 个月（33%）
		22 个月（33%）
		34 个月（34%）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在上交所交易的股票的收盘价格和授予价格的差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在上交所交易的股票的收盘价格和授予价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594,840.1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17,594,684.40	0.00
合计	17,594,684.40	0.0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1,008,686,000.00	0.00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股权投资合同	36,000,000.00	0.00
已批准未订立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149,600,000.00	1,040,156,000.00
已批准未订立的股权投资合同	0.00	148,000,000.00
合计	1,194,286,000.00	1,188,156,000.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4年3月6-7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为3.02%。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9,636,961.92
-----------	----------------

于2024年4月2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的利润合计人民币209,636,961.92元。该利润分配方案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批准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39。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加上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并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经调整的净债务为总债务（包括长短期借款、非金融机构借款、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以及应付债券），加上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股利，扣除没有固定还款期限的关联方借款以及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2023 年的资本管理战略与 2022 年一致。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1,763,670,998.06	1,804,552,110.19	1,300,708,300.00	1,381,529,730.87
其他应付款	476,817,650.79	122,201,484.83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19,645,394.10	3,537,348,444.45	2,019,645,394.10	3,537,348,444.45
长期借款	2,702,525,400.00	1,981,888,300.00	2,702,525,400.00	1,981,888,300.00
应付债券	1,638,579,990.89	1,648,419,758.75	1,638,579,990.89	1,648,419,758.75
租赁负债	195,062,230.54	174,908,874.87	14,129,462.50	14,129,462.50
总债务合计	8,796,301,664.38	9,269,318,973.09	7,675,588,547.49	8,563,315,696.57
加：提议分配的股利	209,636,961.92	183,444,101.68	209,636,961.92	183,444,101.6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94,069,130.86	1,617,612,413.73	1,415,741,549.77	1,000,482,376.26
经调整的净债务	6,811,869,495.44	7,835,150,661.04	6,469,483,959.64	7,746,277,421.99
股东权益	7,254,926,340.71	6,694,886,077.43	5,287,458,991.94	5,032,816,210.35
减：提议分配的股利	209,636,961.92	183,444,101.68	209,636,961.92	183,444,101.68
股东权益经调整的资本	7,045,289,378.79	6,511,441,975.75	5,077,822,030.02	4,849,372,108.67
经调整的净债务资本率	97%	120%	127%	160%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无需遵循外部强制性的资本要求。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2,536,751.66
1 年以内小计	1,422,536,751.66
1 至 2 年	27,876,751.32
2 至 3 年	1,865,831.79
3 年以上	30,908,262.47
合计	1,483,187,597.24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187,597.24	100.00	41,838,612.99	2.82	1,441,348,984.25	1,840,064,581.68	100.00	54,913,455.48	2.98	1,785,151,126.20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1,483,187,597.24	100.00	41,838,612.99	2.82	1,441,348,984.25	1,840,064,581.68	100.00	54,913,455.48	2.98	1,785,151,126.20
合计	1,483,187,597.24	/	41,838,612.99	/	1,441,348,984.25	1,840,064,581.68	/	54,913,455.48	/	1,785,151,126.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22,536,751.66	3,983,102.90	0.28
1年至2年(含2年)	27,876,751.32	5,399,726.73	19.37
2年至3年(含3年)	1,865,831.79	1,547,520.89	82.94
3年以上	30,908,262.47	30,908,262.47	100.00
合计	1,483,187,597.24	41,838,612.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预期信用损失率基于过去3年的实际信用损失经验计算，并根据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本公司所认为的预计存续期内的经济状况三者之间的差异进行调整。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13,455.48	-13,074,842.49	41,838,612.99
合计	54,913,455.48	-13,074,842.49	41,838,612.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	282,337,548.75	19.04	790,545.14
合计	282,337,548.75	19.04	790,54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862,242,726.61	9,039,464,641.45
合计	8,862,242,726.61	9,039,464,641.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8,904,145,519.98
1 年以内小计	8,904,145,519.98
1 至 2 年	480,781.82
2 至 3 年	114,433.92
3 年以上	84,898,626.03
坏账准备	-127,396,635.14
合计	8,862,242,726.61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集团内部资金拆借款	8,946,543,950.20	9,107,326,420.64
押金及保证金	4,185,387.95	18,401,148.20
其他往来	38,910,023.60	42,297,636.56
坏账准备	-127,396,635.14	-128,560,563.95
合计	8,862,242,726.61	9,039,464,641.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8,909,847.77	79,650,716.18	128,560,563.95
本期转回	-1,163,928.81		-1,163,928.81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7,745,918.96	79,650,716.18	127,396,635.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或转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409,474.04		55,409,474.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151,089.91	-1,163,928.81	71,987,161.10
合计	128,560,563.95	-1,163,928.81	127,396,635.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089,210,000.00	34.36	集团内关联方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15,446,050.00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39,164,000.00	11.56	集团内关联方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5,195,820.00
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791,719,166.67	8.81	集团内关联方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3,958,595.83
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05,699,833.33	6.74	集团内关联方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3,028,499.17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598,615,833.33	6.66	集团内关联方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2,993,079.17
合计	6,124,408,833.33	68.13	/	/	30,622,044.1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37,160,490.86	69,425,732.15	1,867,734,758.71	1,923,817,490.99	69,425,732.15	1,854,391,758.84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54,778,824.09	12,763,240.68	42,015,583.41	24,767,313.22	12,763,240.68	12,004,072.54
合计	1,991,939,314.95	82,188,972.83	1,909,750,342.12	1,948,584,804.21	82,188,972.83	1,866,395,831.3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南京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8,671,061.37	885,619.47	29,556,680.84	
南京医药国药有限公司	97,419,679.78	544,139.16	97,963,818.94	
南京医药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40,698,285.03	313,146.13	41,011,431.16	

南京医药康捷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1,992,486.18	399,238.08	252,391,724.26	
南京中健之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88,281.00		2,688,281.00	
江苏中健之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633,861.59	644,455.42	16,278,317.01	
南京医药扬州有限公司	11,107,184.72	336,413.83	11,443,598.55	
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69,747,655.97	650,701.71	70,398,357.68	
南京医药(淮安)天颐有限公司	84,524,995.51	1,203,793.95	85,728,789.46	
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50,069,662.50	553,258.87	50,622,921.37	
盐城恒健药业有限公司	136,798,588.51		136,798,588.51	
安徽天星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393,931,640.72	1,840,435.39	395,772,076.11	
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9,171,686.28	1,060,178.22	100,231,864.50	
厦门同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福建东南医药有限公司	38,984,873.33	93,506.49	39,078,379.82	
南京医药湖北有限公司	52,163,595.87	1,137,775.72	53,301,371.59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	10,107,636.86	109,435.81	10,217,072.67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35,220,000.00
南京同仁堂西丰皇家鹿苑有限公司	3,274,267.84		3,274,267.84	21,205,732.15
南京同仁堂(抚松)参业有限公司	17,720,000.00		17,720,000.00	13,000,000.00
南京医药弘景大药房有限公司	3,300,000.00	2,705,375.05	6,005,375.05	
南京医药常州有限公司	30,065,778.09	66,877.45	30,132,655.54	
南京医药泰州有限公司	20,041,858.78	42,558.40	20,084,417.18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	23,179,226.68	233,057.77	23,412,284.45	
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57,908,999.56	29,385.55	257,938,385.11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	72,403,448.57	166,180.31	72,569,628.88	
南京鼓楼大药店有限公司	1,471,947.47	77,010.39	1,548,957.86	
南京医药德轩堂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5,381,724.29	83,090.16	15,464,814.45	
南京医药杏通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090,463.32	59,673.62	4,150,136.94	
南京药事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南京新涛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36,778.43	72,957.21	10,309,735.64	
南京医药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6,090.59	34,735.71	5,140,826.30	
合计	1,854,391,758.84	13,342,999.87	1,867,734,758.71	69,425,732.15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十、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二、联营企业						
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0		-384,066.11	23,615,933.89	
北京智博高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867,754.52			6,441,895.00	18,309,649.52	12,763,240.68
南京万户良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318.02		46,318.02			
南京鹤益龄大药房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小计	12,004,072.54	24,000,000.00	46,318.02	6,057,828.89	42,015,583.41	12,763,240.68
合计	12,004,072.54	24,000,000.00	46,318.02	6,057,828.89	42,015,583.41	12,763,240.6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575,910,235.29	13,133,107,829.59	12,692,921,040.37	12,230,280,821.21
其他业务	6,421,823.63	1,137,487.97	30,924,362.95	1,057,061.93
合计	13,582,332,058.92	13,134,245,317.56	12,723,845,403.32	12,231,337,883.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业务类型分类		
销售商品		

- 批发	13,355,081,821.09	12,921,288,399.86
- 零售	122,584,221.32	117,096,912.06
- 电商	79,131,464.34	77,700,985.46
提供服务		
- 仓储物流费	19,112,728.54	17,021,532.2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556,797,506.75	13,116,086,297.3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9,112,728.54	17,021,532.21
合计	13,575,910,235.29	13,133,107,829.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公司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7,108,617.62	267,447,292.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57,828.89	219,671.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30.25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043,967.08
合计	303,165,216.26	259,622,995.99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54,13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57,241.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931,634.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1,355.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4,214.83
合计	2,002,600.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1	0.445	0.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59	0.444	0.4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周建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